佛教的精神與特色

林世敏／著

佛法乃人生之必須．本書爲學佛之津要
佛法入門之鑰—認識佛教的第一步
每個佛教徒都不應錯過的啓蒙書

■慧律法師強力推薦■



目錄

文殊版序言——釋慧律・005
「飛天版」自序・009
序一——釋開證・011
序二——郭剛・014
自序・016
寫在三版出書之前・019
「二十年紀念版」序——林懷晴・022

第一章 我寫本書的動機・026
第一：我確信佛法為救治今日社會所必需・026
第二：佛教可以指導這一代青年努力的方向・029
第三：為有心研究佛學的同學略盡棉薄心力・034

第二章 佛教的特色・036
第一：佛是人而不是神・036
第二：佛是真平等者・039

第三：佛不是生而知之者 ‧043
第四：佛教不承認有頑劣不可教化的人 ‧045
第五：佛不是獨一無二的　人人皆可成佛 ‧047
第六：佛教不承認有創造萬物的神 ‧048
第七：佛法是因材施教　因地制宜的 ‧058
第八：佛法是入世的 ‧060
第九：佛教沒有排他性 ‧062
第十：佛教是民主和自由的 ‧065

第三章 消除幾種不必要的誤會 ‧072

第一：佛教是智信而非迷信的 ‧073
第二：佛法是科學而非反科學的 ‧076
第三：佛教是慈悲不殺生的 ‧085
第四：佛教是積極樂觀的 ‧089
第五：佛教不是逃避現實的 ‧097
第六：佛教不只是空談玄理的 ‧102
第七：佛教是否定宿命論的 ‧109

目錄

第八：佛教是不崇拜偶像的 ‧119

第四章 幾種簡要的佛教道理 ‧125

㈠三法印 ‧127
㈡法四依 ‧131
㈢十善 ‧139
㈣四諦 ‧142
㈤十二因緣 ‧158
㈥六度 ‧162

第五章 信仰佛教的好處 ‧176

第一：佛教可以使人獲得正確的人生觀 ‧178
第二：佛教可以使人積極奮發向上 ‧181
第三：佛教可以淨化社會人心 ‧184
第四：佛教可以使人得到真正的快樂 ‧186
第五：信佛可以知道佛是最慈祥的導師 ‧189
第六：佛教培養自尊自信和獨立自主的人格 ‧194

第六章 幾點補充說明 ・199
第一：佛教與中國文學・199
第二：簡釋佛義・204
1.佛是什麼・204
2.佛的定義・204
3.佛是誰・206
第三：佛教與佛學・208
第四：神是如何產生的・217
第七章 如何做個佛教徒 ・222
第一：了解佛教研究佛學・222
第二：具有廣大的誓願悲心・224
第三：受三歸依・226
後記・231
本書參考書目・242

文殊版序言

釋慧律

《禮記》云：「君子愼始。」舉凡治學求知、爲人行事莫不首重起始。蓋思想指導行爲，觀念影響目標，倘發心不正，輒難躋成就。拙於就讀大學，初聞釋迦一代時教，乃發願荷擔如來家業。今忝列僧數，弘法度眾，實得力於二者。其一：有幸親炙諸大善知識，聽經聞教，薰習效法；其二：得睹張澄基博士著述之《什麼是佛法》暨林世敏老師撰寫之《佛教的精神與特色》。

拜讀此二部如椽之作，恰似久旱忽逢甘霖，又如醍醐直灌其頂，堪謂一窺佛法堂奧之入門書。張著拙已於數年前大力倡印，唯以文涉專業術語，偶有艱

澀。爲普及一般大眾，亦曾於課堂講述。至若林著，當初掩卷之餘，心頭波瀾萬丈，激盪震撼，久不能平，迄今記憶猶新。對佛法之正確認知，於焉而始。後有因緣與作者謀面，見其人和藹可親，風趣幽默，神清俊朗，謙沖自牧。側觀其言行，允稱具正知正見，發大菩提心，慈悲內蘊，親躬履踐之行者。尤爲感佩者，在其誓願接引初機，領略佛法之妙，以淺近平易之詞彙，闡釋佛法深刻意涵，賦予塵封佛典嶄新面貌，令束於高閣之金言智慧重現人間，如是苦心孤詣，執筆爲文，經年不輟，非深具使命感，豈能致之？拙嘗言：「佛教徒當以法之興盛爲己任。」林老師所作所爲，正與此不謀而合。

本書名爲《佛教的精神與特色》，顧名思義，即在論述佛法教義，暢言其思想特質，剴陳與他教之異

同，條析外界諸般成見。文分七章，首明寫作動機，冀沈溺有情得以反觀自照，尋求安身立命之道，並進而自在解脫。次則以佛教之主張，彰顯其特色，再以佛經駁斥多種謬見，又依序介紹三法印、法四依、十善、四諦、十二因緣、六度等基本佛理。基於作者對佛法之研精覃思，方能鞭闢入裏地將亟待釐清的觀念，淋漓盡致表達於字裡行間，俾讀者得覷歸信佛教之必要。

本書非獨震聾發聵，契合初機參閱，對知識青年建立正信尤有助益，是以刊布逾三十載，仍廣爲流傳，對本地教界之影響不可言喻。拙向以爲法之傳遞，首重知見正確，並應以全體佛教之興盛爲方針。無論何人著述、所費多寡，當以影響佛教之程度爲考量，凡可奠定眾生佛學基礎之鴻文，皆應不遺餘力，

推廣發揚，蓋慎始則易奏功也。職是之故，本書倘能大量發行，嘉惠有緣眾生，實乃拙之宿願。今眾緣和合，除徵得作者首肯，並承蒙其提供最新修訂版爲藍本，重新裒輯編排(爲尊重作者，林老師仍保有著作權)，並因應各地須求，分爲繁、簡字體，二種版本。

唯願

以此佛法甘露，分享大眾；

一切有情，同登彼岸。

二〇〇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寫於高雄文殊講堂

「飛天版」自序

林世敏

十二歲——小學五年級——第一次踏進佛門寶殿，我就被諸佛菩薩妙好莊嚴的法相所吸引，而清越悠揚的梵唄，更聲聲顫動我的心弦。自此，我就有緣歸投在佛陀的座下，讓佛法的清涼與溫馨伴我一生。

佛理的博大精微，令我仰之彌高，鑽之彌深；而在學佛的生涯中，佛法曾豐富我的生活，滋潤我的性靈；它也陪著我熬過孤寂的歲月，扶著我走過坎坷的旅途，更爲我撥開瀰天的雲霧，讓自己的生命重現浩瀚的藍天與燦爛的陽光。

然而，一九七〇年代的臺灣佛教，正法不彰，一般人對它不是誤會重重，就是不屑一顧。我常想：佛

法的圓融、慈悲與解脫、無礙，正是人類文化的寶貴遺產，更是苦難人間的濟世良藥；如果任其衰微沒落，著實是人類不可原諒的疏忽，更是無可彌補的損失。

當年，《佛教的精神與特色》就是出自這種動機寫成的。在過去的漫長時光中，它曾爲無數的人搭起一座簡介佛法的方便橋，而在歷經四分之一世紀後的今天，我深深地盼望它仍將繼續扮演接引初機的角色。

欣逢《佛教的精神與特色》新的「飛天版」問世，希望以有限的殘年餘力，能爲佛教寫出更多的入門書。在這兒，還要再次地感謝曾經鼓勵我、扶持我以及教導我，幫助我的萬千師友。

一九九五、五月

臺灣・高雄・菩提園

序一

開證

我認識林世敏老師，是從他的童年開始的。因此我了解他的爲人正直豪爽，仁慈寬厚。

從小他隨著父母親出入佛門，聽經聞法，種下善根。又因他的好奇心與求知欲強，所以對於各種宗教的教義，乃至有關人生哲學之類的學問，無不痛下苦心，去研究、追求。

他是個眞理的追求者、愛好者。他對佛理確實有所心得，知道佛理對人生的價值與意義。因此不惜犧牲寶貴的時間，在教學之暇，廢寢忘食，寫成這一本《佛教的精神與特色》，貢獻給無數愛好追求眞理的

同學們。

我認爲這一本書，對於今日的青年學生，確實有啓發、鼓舞、指導的作用。雖然它是根據佛理寫成的，而實際上，它是用虛心、客觀、誠懇的態度探討眞理的結晶。眞理並不是佛教所獨有的，而是屬於全體人類的。只要是一種顚撲不破、平等圓滿的眞知灼見，不論它是來自那一種宗教的經典、發自那一個人的嘴說出來的、出自那一個人的手寫出來的，它都是有益世道人心，可以爲人類謀求永恆的幸福，值得全體人類虛心地、誠懇地來接受的。

因此；林世敏老師的這本《佛教的精神與特色》，不只限於信仰佛教的同學，就是信仰其他宗教

或尚未有信仰的同學，大家也都應該好好地來讀它，只要一讀，你將會受益不淺。同時我認爲它是有益於國家、社會人群的一本好書，更值得其他社會人士閱讀，所以我樂予爲序介紹。

一九七一、五、十五

寫於　宏法寺

序二

郭剛

林世敏是我高三時候的同學，由於興趣相投，雖只同窗一年，就成了莫逆。

大學時，我們都在臺北就讀，接觸的機會也就更多了。世敏才華四溢，平時喜歡研談佛學，他對人生的熱愛以及對眞理的認眞，都是旁人所不及的。

有時，我們兩人爲了窮人生的究竟，常暢談至深夜；爲了論宗教的問題，竟爭得面紅耳赤。也因爲如此，在這談論及爭辯中，使我這個從沒到過寺院；從未聽過佛法的人，得了許多益處，對於佛教也有些微的認識和了解。因此糾正了我從小就認爲佛教是迷

信、拜偶像的錯誤觀念。

許久以前，世敏就常提起他要寫一本簡介有關佛教的書籍，使別人對佛教有一個正確的觀念，並向一些有心學佛的人，指示一條可行的路。

世敏的《佛教的精神與特色》終於出版了，這不過是他發願的第一步。希望有緣者讀後，能對佛法有所了解，進而以此一燈，點亮十燈、百燈、千燈、萬燈，乃至於無盡燈。這就是作者和一切眞理愛好者的厚望。

一九七一、五、廿

寫於　復華中學

自序

佛說法四十九年，留下許多的教理。二千五百多年來，古今中外的高僧大德，殫精竭慮、苦研精究；莫不深深地佩服釋迦牟尼的博學多聞、論理的精闢、思想的嚴密、以及救世的仁心。

隨著科學的日新月異，這些佛理不但沒有同科學相衝突；反而與科學一再地印證——證明它的永恆與眞實性。

人類從野蠻進化到文明，幾千年來不知道產生了多少宗教，也不知道有多少宗教在時間的浪濤裡消失隱沒。而佛教——一種現今留傳最久，教化最廣的宗

教，它所以能歷久常新，一直屹立不移，靠的不是威勢強權，也不是愚民神話；而是一種道道地地、客觀如實，並且可以加以修行證得的偉大教理。

然而近半世紀以來，佛教隨著世衰道微，加上本身的不圖振作，像一顆璀璨耀目的珍珠，逐漸沾惹塵埃，終於失去了昔日的光彩。人們把一切不必要的誤會與曲解，附加到佛教的身上，致使一個偉大美好的宗教，喪失了它原有的尊嚴與威信。

我從小生長於佛教家庭，耳濡目染，受佛教影響甚深。進了大學之後，發憤研究佛學，佛理的博大精深，令我耳目一新，欣喜不勝；佛理的圓融剔透，使我潛移默化，受益匪淺。

我常常踏著月色，步上萬壽山頭。俯視芸芸眾生，熙熙攘攘，都爲爭逐名利而蒼老。而今日佛法衰微，舉世滔滔，莫知所止。三千年前有釋迦牟尼高舉智慧火炬，指示迷津，照朗宇宙萬有；難道三千年後就沒有上智大賢，敲響暮鼓晨鐘，以喚起苦海眾生夢？想到這裡，每每悲從中來，淚灑荒山。

這本書是我爲這一代純潔、善良、具有光明前程的青年學生寫的。我深切地盼望他們能從本書或多或少得到正確的啓發，來日能爲宣揚佛法而效力獻身。

一九七一、五、廿五

世敏寫於高雄

寫在三版出書之前

拙作《佛教的精神與特色》，初版三千冊十天內就銷售一空；再版三千冊仍然不敷需要，因此不得不立即三版出書。

眞的作夢也沒想到，這一本嚴肅的書竟會深受同學們的喜愛，同時一般社會人士也紛紛來信鼓勵。對我來說，這眞是平生最大的快慰。

師大教授、名作家謝冰瑩女士說：「大作對於一般大中學生及社會青年學佛太有幫助了，眞是功德無量。」

文化學院哲學系主任吳怡博士說：「本書立論嚴

謹公正，有益於世道人心。」

蓮因寺住持懺雲法師也來信說：「大作是契合初機，適於學生閱讀的好書。」

菩提樹雜誌主編朱斐先生說：「居士年輕有爲，能自費爲佛教文化作一份宣揚工作，衷心佩服。」

復華中學校長孫永慶先生也在全校動員月會，向全體老師們推薦說：「是一本有價值的書，值得老師們讀；也值得介紹給同學們看。」

畢業於中興大學農經研究所的紀潔芳小姐說：「大作內容充實，資料正確，用心良苦，發心可佩，值得欽敬及贊助。」

一位就讀於僑大先修班的張雅湄同學說：「我好

高興能見到這一本書，它讓我初步明白到佛教的意義……我想你這一本書是不會使人失望的。」

限於篇幅，我不能一一例舉，我祇能在這兒向所有指教、鼓勵我的師長、朋友和同學們致最大的謝意。

最後我要在這兒呼籲的是：佛教本身有如此圓融、透徹、博大、精深的道理，也有如此眾多喜愛、醉心、嚮往佛理的群眾，佛教是不該消沉的；是不該頹唐的。有志的同道啊！我們是否應該攜手——在苦難的時代中，爲苦難的蒼生們作點有意義的工作呢？

一九七一年十月廿八日

世敏寫於高雄

「二十年紀念版」序

林懷晴

這是我的光榮——爸爸出版《佛教的精神與特色》那年，我剛好也來到這個世界。其實應該這麼說：是爸爸有意寫這本書，來迎接我的誕生；它是爸爸送給我的生日禮物。

二十年的時光，彈指即逝，作夢也沒想到，我竟然有機會爲這本書的「二十年紀念版」寫序。

根據我保守的估計：《佛教的精神與特色》一共有近百種的版本；累積的再版次數超過三百版；世界各地——包括美國、加拿大、日本、香港、馬來西亞、阿根廷、新加坡、泰國、韓國、巴拉圭和中國大

陸等地，都有它的芳蹤，流傳不能說不廣；總冊數應該不下於一百萬冊吧。

這本小小的著作，能夠發揮這麼大的影響力，一般人都會覺得困惑不已。有人說是異數；也有人說是僥倖。我可就不這麼想，因爲世間萬事不離因緣，書本的流通也不例外。

我覺得爸爸寫作的用心與發心，才是本書廣受歡迎的原因。二十年前，他鑒於佛教缺少淺顯而精要的入門書，所以發心著述，用深入淺出的方式，來介紹佛法。他大學念的是新聞，所以特別重視可讀性——用字造句力避晦澀，非到不得已不肯輕用佛學名相術語。因此，本書讀來有如行雲流水，才能在同類的書

籍中脫穎而出。

二十年的歲月，使得爸爸從當年英姿煥發的青年，步入了鬢髮斑白的中年。他這大半輩子，歷經了人世的困頓與挫折，卻仍然著作、講學不輟。先後爲佛教出版多種著作、寫作兒童叢書、發表兒童文學論文；最近又出版了《學佛百問》與《貝葉之香》兩本新書、並有兩本童話創作已經付梓。二十多年來，他自願義務充當南區各大專佛學社團的指導老師，風塵僕僕地來往各地，以他慣有的幽默，生動地說法；更在高雄創設「菩提園」，接引大專青年學佛。

我以我的父親爲榮，在《佛教的精神與特色》出版屆滿二十年的今日，能爲他寫序是我的最樂。願正

法常存、本書流通更廣；也願佛陀庇佑我父——讓更多的有緣眾生能讀到他更多的新書。

一九九一年六月五日

懷晴寫於美國UCLA

第一章 我寫本書的動機

「爲什麼你想寫這一本書呢？」當然這個問題，只有我自己能夠回答得清楚。

以下我所敘述的，就是我寫本書的動機，我把它歸納爲三點來說明：

第一：我確信佛法爲救治今日社會所必需

今日社會，無論中外，都遭受到一股物欲洪流的衝擊，人在高度科學發明與物質享受中迷失了自己。家庭倫理、道德觀念根本地被動搖了。於是國際間有毀滅人類的核子武器大競賽；有似厲鬼、如野獸般的

披頭、嬉皮；有貪官污吏；有姦殺搶奪。人人爭名奪利；個個昏頭脹腦。人們不知道自己在何處；不知道自己在做些什麼。表面上豪飲狂歡；內心卻空虛苦悶。

於是夜闌人靜的時候；理智稍微清醒的時候，有些人會懷疑地自問：「人生是爲何而來？生命的價值是什麼？生活的目的又在那裡呢？」

更有些人會對社會秩序的癱瘓、道德的破產、人性的墮落而感到憂心如焚。人類如果不找出自救之道，便只有自我毀滅一途。

而自救之道，在什麼地方呢？「解鈴還需繫鈴人。」在人類自己本身呀！

只有透過人類理性的覺醒，才能夠重整道德，重建秩序，人類的未來才有幸福的曙光。

我確信三千年前釋迦牟尼的遺教，對於今日的世道人心，正有補偏救弊，對症下藥之效。

佛法的廣大無邊，平等圓融，通上徹下是最有用的。它提出的藥方是：人人要平心靜慮，快樂不在外界，幸福在自我心中。唯有透過深思熟慮，少欲知足，捨己爲人，自己才能快樂，一切煩惱才會熄滅。

不是嗎？先要風平浪靜，水波方才不興；水波不起，就明澄如鏡，能夠映照山光樹影，看清自己的「本來面目」。如此才能從迷失中找回自己。

哈！青山本不老，爲雪白頭；

綠水原無憂，因風皺面。

人本來就是自由自在，無憂無愁的，那來的煩惱？那來的苦悶呢？啊！爲的是「雪」，爲的是「風」呀！

然而；雪融而無痕，雪在那兒？風吹而無影，風在何處？人卻偏偏作繭自縛，自尋煩惱，是可笑呢？還是可悲？

第二：佛教可以指導這一代青年努力的方向

無論是太保、阿飛；還是嬉皮、披頭，他們都是人格的缺陷者——不是自大就是自卑，或兼而有之。

他們風馳電掣地騎著飛車鬧街，爲的是引起別人的注目——只因爲他們的內心徬徨；他們吞服迷幻

藥，猛抽大麻煙，爲的是逃避現實的困擾——只因爲他們的內心苦悶；而生長在這個時代的青年們，如果沒有正確的人生觀；沒有正確的奮鬥方向，誰能不憤世嫉俗？誰能不消極悲觀呢？

而佛教，佛教就是要人先定下來，先靜下來省察自己、認識自己和磨鍊自己。只有省察自己，才能明白自己的狂妄、囂張、幼稚和無知；也惟有認識自己，才不會盲目地自大和自卑。更先要磨鍊自己，才能有堅強的意志、聰明的智慧和充沛的勇氣，去面對一切困難，披荊斬棘，完成偉大的事業和人格。

佛教的道理浩瀚而無垠、精深而博大，可以滿足各類青年的好奇心和求知欲(包括思想純正、品學兼

優的好青年在內）。

佛教的宇宙觀，廣大而壯闊，可以擴展青年的胸襟；激發青年海闊天空的豪情；探討大自然奧秘的雄心。

佛教的人生觀，民胞而物與，積極而奮發，可以鼓舞青年服務的熱忱和救世的悲心。

佛教的終極理想，就是使人獲得眞正的快樂和幸福、眞正的自由和平等、眞正的淨化和解脫。那時人不再飽受憂患的煎熬；不再是誰的奴僕；不再是誰的羔羊——而是自己的主人，自己的主宰。每一個人未來的前途操縱在自己的手中——這才是最妥當保險的，仰人鼻息，總是痛苦的；而幸福和快樂全是人自

己努力獲得的——這才顯出它的難能和可貴；才顯出人性的莊嚴和神聖。

青年總是模仿心強，可塑性高，佛教沒有威勢和權柄可以刺激青年的自大狂和統治欲。佛教沒有階級的對立，佛和眾生一律平等，分不出誰是主，誰是僕；誰是羔羊，誰是牧人。

看哪！滾滾江水，波濤壯闊，分不清那兒是波，何處是水——水就是波，波就是水呀！眾生是未來佛，佛是過去的眾生呀！（意即：佛是已經覺悟的眾生。）

這啓示著青年：人類雖有階級、膚色、語言、風俗、信仰的不同；但在人格上和佛性上——一種未來

可以成佛的潛能，基本上是平等的。就像兩顆大小、品質相等的鑽石，其中一顆被保存在寶盒內，玲瓏剔透，晶瑩亮麗；而另一顆暫被垢泥污染，黯淡無光，它們的價值還不是相等的嗎？

波和水不可分，佛與眾生不可分；波水是一體，佛眾生是一家。啊！人類原是休戚與共，苦樂同當的，人不能捨棄同類而自我享樂(波不能離水而自生)。因此要抱著服務心、同情心、平等心，以自己的聰明才力爲人群造福。

青年的努力途徑就是這一條「自利利他」、「人我互惠」的康莊大道；青年奮鬥的方向就是這個「先憂後樂」、「世界大同」的理想目標。

這就是佛教的啓示！釋迦的教導！

第三：爲有心研究佛學的同學略盡棉薄心力

我在教育界服務，雖然還不到三年，但發覺對佛教具有研究興趣的同學，爲數不少。課餘飯後，三三兩兩，在綠蔭樹下，在滿園花開的校庭，他們會熱心地圍著我，追問著有關佛教的問題。

佛教講布施，在一切布施中，又以「法布施」功德最大(即以道理來啓發、教導別人)。雖然自己所知不多，所學有限，但自幼生長在佛教家庭，耳濡目染；大學四年中，亦曾立志鑽研。而佛法如蜜，中邊皆甜；不嘗則已，一嘗驚奇，令人愛不忍釋。

在過去學佛的日子裡，我眞的品味了生活的樂趣，也生活得更有意義。所以雖然不是一位「傳教士」，但我認爲應該嘗試爲莘莘學子介紹佛法，讓他們多少能了解佛教的教義，啓發他們善良純潔的心性。能爲他們自己努力奮發，力爭上游；又能爲廣大的人群服務獻身。我想這是一件有意義的、同時也是我所樂意做的一件事。

本書的出版，就是希望對佛學與佛教，作淺近的說明與介紹。希望同學們能因此而獲得正確而明晰的認識；進而以佛的訓誨來敦品勵學。做個活活潑潑的好學生；將來做個堂堂正正的好國民。

第二章 佛教的特色

如果我們拿佛教和世界上現存的其他宗教相比較，很明顯的可以發現佛教和它們之間，有著諸多的不同。爲了解釋的方便，我把它歸納爲十點來說明——也就是說佛教最少具有以下十個特色：

第一：佛是人而不是神

遍看全世界各種宗教，除了佛教之外，沒有一種宗教的教主不是以超人的「神」格自居的。這個神——不論是上帝、阿拉；還是天帝、老母，都能夠呼風喚雨，點石成金；祂主宰著人類的吉凶福禍。祂操縱

著萬物的生死榮辱。人類只有匍匐在祂的面前，讚美與謳歌，把一切成就榮耀歸於萬能的神。信仰祂的才能上天堂，反對祂的只有墮入地獄，絕無抗辯申訴的餘地。

而佛教的教主——釋迦牟尼，他來到人間的第一句話就說：「天上天下，唯我獨尊。」這裡要請讀者們注意的是：「唯我獨尊」的「我」字，並不是單指釋迦牟尼本身，而是指全體人類的每一個人。

這句話的正確解釋應該是：人在宇宙中是頂天立地的。每一個人都是自己的主宰，決定著自己的命運，而不必聽命於任何人或任何超乎人的神。

釋迦牟尼將他的覺悟、成就及造詣，完全歸功於

人自己的努力與才智。

釋迦牟尼認爲一個人的吉凶福禍、成敗榮辱，決定在自己的行爲善惡與努力與否——沒有一個人可以提拔我上天堂，也沒有一個人可以把我推入地獄。讚美與謳歌不能離苦得樂，只有腳踏實地去修心養性，才能使自己的人格淨化昇華，使自己享受到心安理得的快樂。

釋迦牟尼也不能像變戲法似地點石成金。他主張「人要怎麼收穫，就先要怎麼栽。」他不能使一棵蓮霧樹長出蘋果來，你若想收穫蘋果，就先要播下蘋果的種子。釋迦牟尼只不過是告訴你如何栽培，以便來日有豐碩的收穫，但栽培的工作還是要你自己動手。

梁啓超先生在〈學問的趣味〉一文中，不是也做過這樣的比喻嗎？他說冬天曬太陽的滋味舒服透了，但「太陽雖好，總要諸君親自去曬，旁人卻替你曬不來。」

釋迦牟尼說法四十九年，談經三百餘會(次)，無非是爲我們指出一條「成佛之道」——自己創造最徹底圓滿的智慧與人格。但這一條路卻是要自己憑著毅力、智慧、恆心去走完它的。所以佛說：「工作須你們自己去做，因爲我只教你們該走的路。」

成佛沒有捷徑，修行是點滴功夫。「不經一番寒徹骨，焉得梅花撲鼻香？」

第二：佛是眞平等者

我說佛是眞平等者，並不是信口胡說的，我們先就當時印度的社會背景來觀察：

誰都知道釋迦牟尼時代的印度，社會分成婆羅門、貴族、平民、奴隸等四大階級。而貴爲太子的釋迦牟尼眼見社會階級的不合理，毅然豎起平等的旗幟，主張廢除階級對立，倡言眾生平等。

同學們好好地想一想：歷史上所有的革命，都是卑賤低下的階級要求「提高」和顯貴高上的階級平等，絕對沒有像釋迦牟尼一樣，自己願意「降低」他的太子身分與平民、奴隸平等的。由於他這種大公無私、坦蕩誠正的作風，所以我才說他是眞平等者。

同時佛教又主張「無緣大慈」與「同體大悲」，

又把平等的意義推上更進一步的境地。

我想「無緣大慈」與「同體大悲」的意思，一定還有些同學們不太清楚，這兒我應該簡單地敘述一下：

(1)無緣大慈——佛教主張：不但對跟自己有關係的人要慈愛——像自己的父母、親戚、朋友等；同時對沒有親戚、朋友關係的人也要慈愛——像跟我從不交往或素不相識的人，也一樣地關懷愛護。

「無緣大慈」近似儒家所說的：「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以及〈禮運大同〉說的：「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的意思。

(2)同體大悲：就是一種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精

神，把宇宙間一切眾生看成人我一體、休戚與共、骨肉相連。

儒家所說的：「海內存知己，天涯若比鄰。」又說：「民胞物與、仁民愛物。」正可表現「同體大悲」的胸襟。而地藏王菩薩「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的悲願深心，更是同體大悲的極致。

這兒我要加以說明的，也就是最能表現佛教的「眞平等」精神者——是佛教把平等的觀念，不局限於萬物之靈的人；佛教反對除人類以外的一切動物，都是被創造來給人飽享口腹的論調。一切動物臨死的悲鳴哀號，眞是慘不忍睹，慟不忍聞，連孟子都要慨言：「聞其聲不忍食其肉。」

佛教更進一步地肯定：這些被我們自詡爲萬物之靈的人類所濫捕亂殺的動物，無不具有佛性——一種來日可以成佛的潛能。縱使人與其他動物之間，在形體上、智慧上有所不同；但在求生存的權利上、在佛性上卻是平等的。（就像一個窮凶極惡或是愚蠢無知的人，他亦具有「人性」一樣，我們要以「人道」來對待他，用「人道」來教育他、感化他。）

古人說：「天有好生之德。」又說：「萬物與我並生。」都是一種視萬物爲一體的平等思想——只不過是沒有佛教說得如此透徹罷了。

第三：佛不是生而知之者

釋迦牟尼是一個平平凡凡的人，他姓喬答摩，名

叫悉達多。西元前六世紀生於北印度，亦即今天毗鄰尼泊爾南方國境，距卡德曼多約二百公里——一處叫倫明麗的地方。

他在廿九歲那年捨棄了即將可以繼承的王位，出家學道，尋求解脫人生苦惱的方法。六年後，也就是卅五歲的時候，釋迦牟尼在尼連禪河旁的菩提樹下證得了正覺，正確而透徹地覺悟了宇宙人生的根本道理。

從此人們才稱釋迦牟尼爲佛陀，簡稱：佛；或簡稱：覺者。意即：眞理的覺悟者。

我簡介佛陀修行的經過，主要的目的是要告訴大家，釋迦牟尼同我們一樣都是平凡的人，他能夠藉修

行而悟道，所以千千萬萬的人類也都可以群起仿效，依照他所垂示的教法修行而證果。

釋迦牟尼——他只是人類無數的先知先覺者之一；而我們是後知後覺者。佛與我們的不同，不是在人格上、地位上的不同；只是在一個「覺」字的不同罷了——亦即韓愈說的：「聞道有先後。」

第四：佛教不承認有頑劣不可教化的人

依照其他宗教的說法，他們的教主或萬能的神，在百般威迫利誘之後；或苦口婆心、諄諄教誨之餘，如果仍然不知幡然悔悟，不投靠到神的旗幟下——懺悔、承認自己是個迷途的罪人，和可憐的羔羊的話，那麼一旦最後審判到來，一律打入十八層地獄，永不

超生。

古人說：「浪子回頭金不換。」世上爲人父母的，永遠敞開著大門，盼望著浪子能夠回頭——儘管他們的子女是個罪惡滿盈的強盜。從來就沒有父母，希望或忍心自己的孩子永遠在暗無天日、水深火熱的地獄中受苦的。

佛教承認人性是善良的，只要放下屠刀，立地就可以成佛。佛更認爲眞正的「犯人」不是罪惡，而是無知——一切罪惡都是由於無知(佛教叫「無明」)所衍生出來的。因此苦口婆心地、日夜不停地開導、啓發眾生，就變成佛的責任了。佛關懷眾生，「如母憶子」，不但不忍心眾生身受地獄之苦，而且廣發「地

獄不空，誓不成佛；眾生度盡，方證菩提」的誓願。（菩提是「覺悟」的意思，證菩提就是達到佛的境地。）

這是何等慈心！何等悲願！這才是眞博愛！這才是眞憐憫呀！

第五：佛不是獨一無二的　人人皆可成佛

在前面第三點裡，已經提到過佛與眾生，只是在於覺悟時間的早晚先後不同。韓愈說：「聞道有先後。」正可拿來做輔助說明。

「佛」只是對一個覺悟者的通稱而已；就像我們把能夠「傳道、授業、解惑」的人，稱做「教師」一樣。教師不只一位，人人可以做教師，處處可以有教

師。同樣的道理，佛不是單指釋迦牟尼一個人；人人可以成佛，處處可以有佛。不只這個世界有佛；宇宙中無數個星球上都可以有佛(當然也有眾生)。這一點也是佛教與別的宗教根本不同的地方——其他的宗教只能承認他們「獨一無二」的神，而攻訐、否定他教的神爲「假神」。

同時在神教的教義下，人類無論如何地努力奮鬥，永遠不能與神並駕齊驅，不能同處於平等的境地(永遠是主僕關係)。因爲神是造物者，而人只不過是神所造的「物」之一而已。

第六：佛教不承認有創造萬物的神

依照某些宗教的說法，宇宙萬物是由萬能的神所

創造的。

其實稍微有點思想的人，馬上就可以會意「神」也是人類思想的產物——人類憑著自己的觀念和形像造神。而人類創造了「神」，目的之一是在解釋「宇宙人生的起源」，佛家稱它叫「第一因」。但「神」本身從何而來？外教徒不但不肯去追究，而且十分肯定地說：「神是萬能的，祂是自然存在的。」

親愛的同學呀！如果神能夠「自己存在」，換句話說祂不用被別人創造，就可以自己存在，那麼「神創造宇宙人生」的觀念又有什麼意義呢？(因爲同理——宇宙人生也可以自然存在了。)

這裡我們列下一個數學式子，來說明這個問題，

雖然不十分恰當，但多少可以幫助同學們了解：

假設宇宙人生的起源爲X。

求X＝？

外教徒的解答是這樣的，他們不必引用定理或已知的假設；直接就寫下了答案：

X＝神（上帝、老母、阿拉、天帝、玉皇大帝、婆羅門……）

然而神是從那兒來的呢？請看下列的式子：

X＝神＝Y（Y＝自己存在的＝無中生有＝無因之果＝不合邏輯）

稍有數學觀念的人都知道，Y也是一個未知數，換句話說這個問題照樣沒有得到解答。

一位一貫道的朋友告訴我：「天地萬物都是老母生的。」

「何以見得？」我問

「就像你，沒有母親怎會有你的存在？」他說得咄咄逼人。

「照你的說法，那老母一定是『老阿媽』生的囉？」我又問

「誰是老阿媽？」他一臉迷惑。

「就是老母的媽媽嘛！」我宣布了答案；他卻面帶微慍，楞在一旁。

佛教根本否定「神創造萬物」的假設；根本就不承認宇宙有第一個「開始」。所謂一件事的「開

始」，祇是前一件事的「結束」而已。在一連串的因果關係中，一件事物的消逝就構成另一件事物生起的條件。

張澄基博士在他所著的《什麼是佛法？》書中，對這個問題曾經做過如下的解說：

「『開始』這個觀念，是因人類『有限』的心理（所產生的），不能涵括萬千的因果關係。」

比如說我們去看第三場的「亂世佳人」電影，從七點「開始」演，到十點「結束」。但是我們再仔細想一想，第三場電影的「開始」，其實就是第二場的「結束」；而第三場的「結束」，不就是第四場的「開始」嗎？

所以說「開始」這個概念，只是對某一特定事物而言才有意義；對整個錯綜複雜、緣生緣滅、因果相續的宇宙而言，就沒有意義了。時間是流動不息的，誰能從中找出停止不動、所謂「現在」的一點來？然後說這一點就是「開始」呢？

其實佛教對於討論這一類對人生沒有利益的問題（哲學的形而上學），並不感興趣，因爲宇宙是無始的，也是無終的。人們殫精竭慮去追求「宇宙的第一因」，將是枉然的，徒勞無功的。當你千辛萬苦尋求到「第一因」時，你勢必發覺在它之前永遠還有一個「因」。而這些「因」只是萬千因緣（條件）的暫時聚合；而每一個因緣，又可以引伸、發展出綿延無盡的

更多因緣來。如此循環不息，周而復始，你將永遠找不出一個固定不變的「第一因」。

人生短暫，生命無常，如果你還是要鑽牛角尖，那麼當你還沒有追求到「宇宙第一因」的答案時，你可能早已不在人世了。

在佛經裡，有一段極精彩的比喻：

「有一個人被毒箭所傷，他的親友帶他去看外科醫生。假如當時那人說：『我不願把這箭拔出來，我要知道是誰射我的——他是剎帝利種？婆羅門種？吠舍種？還是首陀羅種？他的姓名與氏族是什麼？他是高是矮還是中等身材？他的膚色是黑是棕還是金黃色？他來自那一城市鄉鎮？我不願取出此箭，除非我

知道我是被什麼弓所射的，弓弦是什麼樣的？那一型的箭？箭羽是那種毛製成的？箭頭又是什麼材料所製？……』如此；這人必當死亡，而不得聞知這些答案。」

所以佛教不浪費篇幅和時間，苦苦去追究「宇宙第一因」的問題。因爲追求不出答案的；同時也是對人生無益的——這些跟人們脫離生、老、病、死的痛苦無關，不能使人從而得到寧靜、解脫的快樂。

話題稍微扯遠了，現在我們再談：佛教反對宇宙萬物是由神所創造的，而認爲萬物都是「因緣聚合」而成的。

比如我們眼前的一座山，它是土石之積；湖泊是

凹地匯水而成；再看教室的桌椅，則是木匠用木頭做成的。

如果把土石移開則不復成「山」；把湖泊的水抽乾則成凹地，那來「湖泊」的影子？再把木板一片片地拆散，請問「桌椅」在那裡？

這些具有形體的東西，佛學上簡稱它們叫「色」；又因爲它們只是「因緣暫時的聚合」而已，並不是眞實不變的，所以我們說它們是「空」的——沒有永存不變的實體。

這就是佛經上「色即是空」的簡單道理。

然而，佛教說「色即是空」，這「空」字並不是「空空如也」的「空」；也不是「一無所有」的

「空」，而是一種含著「妙有」的「眞空」。

這句話怎麼個說法呢？我且舉一個例子來說明：眼前有一杯水，把水加熱後就變成水蒸氣了，再也看不見水的影子。但這並不是說：水眞的就永遠消失——當水蒸氣遇冷的時候，又會還原成「水」了。

此外，懂得化學的人，都知道水是氫氧的化合物。換句話說「水」只不過是氫和氧暫時化合的「現象」（液體狀態）而已。水經過電解以後，又會變成氫氣和氧氣了。依此類推，宇宙的萬事萬物，沒有一件不是因緣暫時聚合生成的；沒有一樣是永恆不變的。因緣合則生，因緣散則滅，那裡有創造萬物的「神」？那有被創造的「萬物」呀？

第七：佛法是因材施教　因地制宜的

佛對眾生說法，都是針對不同的根機，隨著時空的不同而設教。也因爲教化的對象不同，就有不同的解釋：例如：對於智慧高的人，佛就告訴他能夠直指人心，明心見性，當下即悟的道理；對於智慧稍低的人，佛就告訴他循序漸進、按部就班地修行。

又如：對於熱衷名利的人，佛就告訴他：「名利皆空」的道理；而對於消極悲觀，認爲人生毫無意義，生命全是虛無空幻的人，佛就告訴他：「人身是難得的；生命是寶貴的，人可以憑藉自身的努力，以獲致幸福和快樂。」來鼓舞他的勇氣和信心。

同樣的道理，由於時空的不同，佛就有不同的比

喻和說明：

例如：臺北的人問佛說：「臺中怎麼去？」佛的答案是：「南下。」至於回答高雄的人，則說：「北上。」依此類推，只要眾生所處的地方不同，佛的回答也就不一樣了。

佛法有三藏十二部，八萬四千個法門(法門就是修行的方法)。這些修行的方法都是爲適應眾生的根器；爲對治眾生的煩惱而創設的。

如果沒有眾生，也就不需要有佛法了。佛法如「藥」，眾生沒有煩惱的「病」，藥就不需要了。

佛法傳世二千五百餘年，能適應不同的時代、不同的眾生，這就是它能夠因材施教、因地制宜所致。

而這種教育的方法，正是佛教的特色之一。

第八：佛法是入世的

佛教講的道理，雖然最終的目的是「出世」的；但它和「入世」的精神並不抵觸。（所謂「出世」並不是脫離、逃避世間；而是改造這個世間，重建這個世界。）

佛經上所講的：「佛法在世間，不離世間覺，離世求菩提，恰如覓兔角。」就是說明修行要在人間，覺悟也要在人間。每一個有心向佛的人，他不可能厭棄這個世界，逃避這世界上的人類，而「獨善其身」地修成正果。因爲一個人要想成佛，除了要具備聰明

智慧之外，還要有廣大的誓願悲心去普度眾生。要以這兩種「悲」和「智」交互運用，相輔相成，做到徹底、圓滿的境地才能成佛。所以佛教是以出世的精神來做入世的事業，從修行一直到成佛，既沒有「入世」，也沒有「出世」——因爲一直是在這個世間進行的呀！

而佛經上雖然有所謂「西方極樂世界」、「東方琉璃世界」等淨土，勸人念佛往生彼國。但稍微了解佛法眞諦的人都知道，這是諸佛菩薩爲了度化眾生的一種權宜方便，佛教最終的目的是在於：「化人間爲莊嚴淨土，變地獄爲極樂世界。」這才是佛教的眞正宗旨，並不是要人人逃避這個世界，而躲到西方淨土

去享福。

第九：佛教沒有排他性

世界上大部份的宗教，都只承認自己所信的宗教教義才是唯一的「眞理」，而排斥別教的教理爲「邪說」。

而佛教認爲一切宗教，只有教義深淺的區分，很少有好壞正邪的差別。任何一種能夠存在世上千年以上的宗教，一定對世道人心有著或多或少的裨益；否則這個宗教早就被人類的智慧所唾棄，以及被時間的浪濤所沖失了。

問題只在某些宗教只能給人以短暫的、少數的快

樂；而有些宗教則能給人以永恆的、多數的幸福。而佛教正是屬於少數的後者之一。

在佛法傳世的近三千年之中，佛教一直與其他的宗教和平共處。歷史上爲了傳教而與其他宗教發生流血衝突的事，佛教從來沒有過。

這裡我要請同學們看印度阿育王(西元前三世紀)，遵照釋迦牟尼的寬大慈悲與兼容並蓄的遺教，有一段至今原文尚存，被雕刻在石柱上的誥文：「不可只尊重自己的宗教而菲薄他人的宗教，應如理尊敬他教。這樣做，不但能幫助自己宗教的成長，而且也對別的宗教盡了義務。反過來做，則不但替自己的宗教掘了墳墓，也傷害了別的宗教。」

「因此，和諧才是好的。大家都應該諦聽，而且心甘情願地諦聽其他宗教的教義。」（諦聽即留心聽）

從這一段文字看來，這種寬容和誠意，正是佛教文化中最珍貴的遺產之一。

「眞理」在佛教看來是沒有國界的，它不須貼上任何宗教的「商標」。它也不隸屬於任何一個宗教；或隸屬於任何時代中的任何一個人。所以佛所說的眞理，不是他一個人獨有的，因爲佛只不過是「眞理的發現者」而已。就像牛頓所發現的「地心吸引力」，並不是牛頓所專有的一樣。

因此佛教認爲一切合理的、具有永恆不變道理的都是「佛法」。

「你要愛你的仇敵。」雖然出自於聖經，但佛教毫無疑問地承認它是具有美德的眞理。（與佛教的「無緣大慈」、「同體大悲」相同。）

佛法像浩瀚的江海，它能容納地球上的一切大小河川。所以佛經上說：「一切法皆是佛法」啊！

第十：佛教是民主和自由的

在其他的宗教裡，教主所說的話就是不可抗拒的「命令」；就是不容懷疑的「眞理」。誰要是不服從或稍微表示懷疑，那麼必遭天譴神罰。

在外教的經典裡明白地記載著：人類的始祖因爲違背了上帝的命令，而永遠地被趕出了伊甸園；而且

他們的子孫——也就是千千萬萬的人類，包括以前、現在和未來的，也因此莫名其妙地跟著受苦了。

依外教的解釋，這叫做「原罪」的遺傳。不過；我只聽說過某些疾病會遺傳，沒有聽說過「罪」也會遺傳的。除了古代專制野蠻時代，一人犯罪，全族遭殃，以致被斬盡殺絕而外；現在任何一個進步的文明國家，父親犯罪，父親坐牢，跟妻子兒女扯不上半點關係。

而佛教就是這樣主張：佛教認爲一人做事，一人承當——父親殺人，兒子是下不了地獄的。（兒子也不能代替父親受罪）

我有一個要好知己，他本來是個虔誠的基督徒，

以前我們常爲了亞當、夏娃偷吃禁果而被「驅逐出境」的故事，辯得面紅耳赤。

以下是我們當時的談話：

「亞當他們爲什麼會被趕出樂園的？」我問。

「因爲夏娃不聽神的話，受了毒蛇的引誘偷吃了禁果，她違抗了神的命令。」

「請問：神是全知全能的嗎？」

「是的，祂是全知全能的。」

「請問全知全能的神事先曉得夏娃受不了毒蛇的引誘嗎？」

「不知道的，因爲神要試驗亞當、夏娃是否聽祂的話。」

「既然神事先不知道，那麼祂還能被稱作全知全能嗎？」

「咦？喔，錯了，上帝事先當然是知道夏娃會受不了引誘的。因爲祂是全知全能的主呀！我眞該死，剛才我冒瀆了神，說祂事先不知道。」我的朋友見風轉舵，可是他沒想到另一邊也是死巷呀！

「好，全知全能的主既然事先知道夏娃受不了毒蛇的引誘，卻還要讓毒蛇來引誘她，而不加以制止，事後還要懲罰他們。這不是存心不良，故意納人於罪嗎？」

「咦？」我的朋友終於爲之語塞。

亞當和夏娃就是這樣糊裡糊塗地被趕了出來的；

我們也是這樣糊裡糊塗地跟著受苦了。

不管如何，神的話總是對的，違抗神的話，後果就是這樣悲慘。但是神自己卻從不自我反省——祂自己的「話」是否合理？是否自相矛盾？是否太武斷？太專制？

除此以外，在各種宗教經典中，時常記載神因人的不聽話而震怒的故事。處罰的方式包括：用洪水來淹沒人類；用瘟疫來殺害人類。

在佛教的經典裡，絕對找不到佛會發怒的記載——因爲會生氣的，就是凡夫；更不會有這種殘酷、無情的處罰方式。在佛四十九年的教化中，弟子們所看到的導師，總是和顏悅色，慈悲安詳的。他對好人如

此；對壞人也是如此。

佛對自己所說的道理，絕不強迫弟子們接受，他鼓勵他們懷疑發問。一直到他八十歲，在娑羅雙樹間即將告別人世時，仍然諄諄地教誨，一再地垂詢弟子們還有沒有疑問。

佛說：「大疑才有大悟；小疑只有小悟；不疑就永遠不悟。」

佛也在最後的遺教中說：「我沒有想過你們弟子是我的；眾生是我的……我不過是你們當中的一個，常常和你們大家在一起。……我從不壓迫別人，也不會要人來服從我。」這是多麼慈祥，多麼感人的遺教啊！

佛教這種准許以及鼓勵教徒對教主本身所說的道理，自由地懷疑發問，進而深入探討的精神，我想是舉世無雙的吧？

同學們，眞理是不容許強迫別人接受的——勉強人去接受他所不了解的；或他所不喜愛的，那是政治而不是宗教。眞理只有在民主、自由的前提下，反覆地思辨，才能更加地凸顯它的精神和價值。

在全世界的宗教中，只有佛教的教主與經典是允許被懷疑、討論和追究的。

歡迎有研究精神、有獨立自主的人格、有智慧聰明的同學們來研究佛法，佛教的大門，永遠爲你敞開。

第三章 消除幾種不必要的誤會

佛教發源於印度，迄今將近有三千年的時間，傳遍了世界每一個角落。由於時間的長久和地域的廣闊，難免或多或少改變了它原有的面目。這種面目的改變，有的是爲了適應本身的生存與發展而形成的自然變異——如佛教傳入中國後與儒道思想的融會貫通。又如禪宗的開創，大乘宗風的發揚等等，皆具有中國獨特的色彩與精神。有的則是後世人們不明究竟，人云亦云，活生生地自己戴上有色眼鏡，產生了莫須有的誤會所致。

本章所要討論的，就是要幫助讀者們取下自己預

先戴上的有色眼鏡，希望能藉此看清眼前的事物，如果能因此而進一步地認識佛教、了解佛教、澄清對佛教的誤解——不管是你聽來的或自己看到的，那都是作者所最欣喜盼望的了。

至於一般人對佛教的種種誤解，我把它歸納爲八項，以便加以敘述說明：

第一：佛教是智信而非迷信的

在還沒有討論到本題之前，我們要對「智信」與「迷信」先下個定義。

簡單的說：凡是不經過縝密地思考與明確地觀察之前，就盲目信仰的就是「迷信」。

反之；凡是能經過「愼思」、「明辨」的功夫，

才去信仰的就是「智信」。

而現在一般人，在指責佛教爲「迷信」之先，只是看到佛教一些膚淺的表面；或聽到一些「先入爲主」的謠言，就一口咬定佛教是「迷信」。其實他自己的腦海裡存有多少智慧與思想呢？沒有深入的探究，未經明確地觀察，就盲從附和別人的話，他本身早就「迷信」了——迷信他人的胡說。

釋迦牟尼從不強迫弟子們盲從地信仰，同時鼓勵他們發問。關於這一點我在第二章的第十點——〈佛教是民主和自由的〉裡，已經說得很詳細了，同學們可以參照閱讀。

佛教的經典與一般宗教的相比有一點最大的不

同，那就是：佛經是准許懷疑、研究的；而外教的經典則是絕對的眞理，不容辯駁，否則就是冒瀆神。

佛曾經教導弟子們說：你們的懷疑，你們的迷茫是正當的，因爲對一件可疑的事是應該起疑的。

佛認爲一個人要注意不可被流言、傳說所左右；不可依據宗教典籍；不可單靠理論或推測；也不可因某事物之似有可能而信以爲眞。

佛教更偉大的思想還不止於此，佛認爲一個人不可以因爲「他是我們的導師」，就對他所說的話深信不疑；而要求弟子們要在：「當你自己確知某事是善良的、美好的，那時你再信受奉行。」

佛教不認爲懷疑是罪惡或愚蠢，反而認爲懷疑是

達到覺悟的途徑，「大疑大悟，小疑小悟，不疑不悟。」正可說明這種實事求是的精神。

所以梁任公先生說：「佛教乃智信而非迷信。」難道他是信口胡說的？

第二：佛法是科學而非反科學的

孫中山先生說：「佛學是哲學之母，研究佛學可補科學之偏。」

這句話是說佛學不但合乎科學；而且可以對科學補偏救弊，改正科學研究的錯誤。

在這兒我想隨便舉出幾個大家容易了解的例子，來說明科學和佛學並不衝突，因爲他們的目標都是在

追求「眞相」和「事實」。

(1)佛教的宇宙觀：從前的天文學家有人假定宇宙是有窮盡的、有邊際的；但已經被今日天文學愈來愈多的新發現所推翻了。

以前依照「托勒密」學說(Ptolematis System)，認爲：地球是宇宙的中心，是靜止不動的，太陽繞著地球運行。當時也被羅馬教廷認爲不容懷疑的眞理。後經哥白尼和伽利略等人，力斥其說。爲此，他們差點把性命葬送。但宗教的權勢終於遏阻不了科學的證據，現在連一個小學生都知道：地球只不過是宇宙無數星球中的一個小角色而已，它不但會自轉；同時還會繞太陽公轉呢。

現在我們來看看佛教所描繪的偉大宇宙組織，跟現代科學所敘述的正好不謀而合。（甚且有過之）

佛教以一千個太陽系爲一個「小千世界」，以一千個小千世界爲一個「中千世界」，再以一千個中千世界爲一個「大千世界」。每一個大千世界稱爲一個「佛國土」（佛所教化的地區）。那麼一個佛國土共有多少個太陽系呢？包括一千的三次方，即$1,000^3=1,000,000,000$個太陽系，相當於天文學中的一座星系。（一個恆星由一群行星、衛星環繞著，構成一個系統叫做太陽系。如我們的太陽，周圍就有地球、水星、金星、火星、木星、土星、天王星、海王星、冥王星等九個大行星，及廿七個衛星，和一千一

百多個小行星）。

而宇宙中到底有多少個佛國土呢？我們僅就《阿彌陀經》中所說的：「從是西方過十萬億佛土，有世界名曰極樂。」來說明就夠了，就是說從我們地球到西方極樂世界，就有十萬億個佛國土。宇宙的浩瀚，由此就可見一斑了。

所以釋迦牟尼說：「十方虛空無有窮盡，世界國土不可限量。」（十方虛空與我們所說的「太空」一詞，意義相同。）

這句話就是告訴我們：在太空中有算不完的星球，太空是沒有邊際的。

歐洲文藝復興以後，伽利略用望遠鏡觀察天空的

群星，天文學才逐漸地進步。一直到今天，我們才稍微了解太空的廣大無邊；才了解我們的地球只不過是太陽系中的一個小行星而已。而太空中竟然有算不清的太陽系，有千千萬萬無數個太陽。

但；在二千五百年前，釋迦牟尼沒有望遠鏡，卻早已一語道破太空的無邊無際，而太空中的星球更是不可計算。（佛以「不可思議」來形容——意即不但不能計算得完；而且簡直連想像都無法推測。）

不是一個具有偉大深邃智慧的先知先覺，描繪不出這樣偉大、神秘、浩瀚的宇宙眞相的。

(2)一杯清水中有八萬四千個眾生。

佛說法的時候，曾經明確地告訴我們，宇宙眾生

是不可勝數的；是超乎想像的。除了我們所住的地球有眾生之外；宇宙中無數的星球中也有眾生存在。除了我們用肉眼所能見到的眾生之外；還有許多我們用肉眼看不見的眾生。他曾指著桌上的一杯水說：這一杯水中就有八萬四千個眾生。（當然，「八萬四千」在佛經中，是表示數目很多的意思。）

今天隨著科學的進步，科學家已經不敢否定：宇宙其他星球中可能有生物存在。而我們相信總有一天，科學家們會再一次地證明佛教假設的正確——宇宙中尚有無數的佛和眾生存在。

而今日在顯微鏡底下，一杯水中的微生物何止千萬？二千五百多年前，釋迦牟尼不用顯微鏡觀察，就

能說出這樣合乎科學的事實，能不叫我們欽佩嘆服？

(3)色即是空　空即是色

依照舊有的物理學，有兩個重要的定律：一是「物質不滅定律」；一是「能量不滅定律」。也就是說以前物理學家認爲：物質和能量是互不相關，不能相互對換的，而且兩者都是常住不變的。

物質在佛經上稱之爲「色」(注意：並不做女色解釋)，而佛教認爲「色」即是「空」，(注意：不是虛無的空，而是因緣條件改變後的另一種面貌。像：「水」電解成爲「氫」、「氧」，暫時見不到液體狀態的「水」。)這就跟科學衝突了；而且依照佛法的解釋，宇宙一切事物都是無常的，本體是空的，沒有

一樣是「不變」的，這也跟科學不合。

但自從愛因斯坦發表了「能質交變的等量公式」，說明每一磅物質毀滅的時候，可以轉變成驚人的巨大能量（$E=mc^2$）；再等到原子彈的試爆成功，才證明物質可以轉變爲能量。如此，那物質(色)的本體不是「空」的嗎？

於是舊有的物理學定律被修正了，佛學再一次地從科學的千錘百鍊中屹立不移。

或許這種解釋太難懂了些，我們再來敘述一下：（同學也可以參閱：第二章第六點的後半段說明。）

㈠色即是空：物質(色)是由原子所組成的；而原子中有原子核和電子；原子核中又有質子和中子；質

子和中子又可以打破而變成能量(空)。(以前的物理學家認爲原子不可再分，這是錯誤的。)

㈡空即是色：能量(空)可以變爲物質(色)，亦已經得到科學界一致的承認。

㈢最後我要再舉愛因斯坦「相對論」中的一個例子：時間是隨著速度而改變的，人要是坐上一架速度超過光速的火箭到某個星球去——早餐在地球吃；中飯在那個星球上吃；晚飯他準備回到地球來吃。可是等他回來以後，可能地球已經過了數百年了，他的親友全死光了。

科學家們現在沒有人敢否定這個例子的可能性，但請看佛教《妙法蓮華經》上所記載的——佛對著聽

他講經說法的人說：你們在這兒聽我說法講經，覺得經過的時間並不長；但外在的世界卻已經過了幾千億年了。愛因斯坦「時間相對」的理論，佛在三千年前就提到過。

因此；孫中山先生才會說：「研究佛學可補科學之偏。」因爲佛學一直是走在科學的前頭。

第三：佛教是慈悲不殺生的

時常在報紙上看到：「菩薩生日，善男信女殺了一百多頭豬公，用來祭祀，略表他們的誠心。」我忍不住搖頭嘆息。

有時在街頭看到觀世音菩薩面前，供奉著一條張

嘴露齒、肚破毛光的大豬公，也常忍不住苦笑。

誰都知道「不殺生」是佛教的基本禁戒，佛教主張眾生平等，對於弱小的動物施救放生都來不及，怎麼可能再加以殘殺呢？

佛教是主張輪迴學說的，凡是沒有達到「覺悟」的眾生，都要在生死苦海中輪迴不止。因此；除了今世之外，人還有千千萬萬的過去世。換句話說在過去世中，我們曾經有過千千萬萬的父母、兄弟姊妹、鄰居、朋友、師長，但是由於我們還沒有得到眞正的覺悟，沒有智慧了解這些，所以不明白。如果今天我們隨便殺害動物，可能就殺害到我們生前的父母、兄弟姊妹等親戚朋友。所以佛教不殺生。(這也是佛教吃

素的理由之一）

當然有些同學要反問我：「你又怎麼知道的？如何去證明呢？」

回答這個問題，首先我要請同學們看下面的一段對話：

甲：「請問有沒有風？」

乙：「當然有的。」

甲：「那麼，請用顏色、形狀、來指出這個風給我看好不好？」

乙：「這是不可能的事。」

甲：「你既然不能指出這個風給我看，那麼意思就是說——沒有風這樣的東西囉？」

乙：「不，風雖是用手抓不住、摸不到的；但風還是有的，只是我不能把風指出來給你看罷了。」

在宇宙中，有許許多多的事實，雖然我們不能提出直接有力的證據來證明；但我們並不能否定它的存在。再者，今天的科學限於本身的成就，尚不能解答的宇宙現象更是不計其數。而包羅萬象、錯綜複雜的宇宙人生，難道又是一般人所能輕易了解的嗎？

釋迦牟尼早就看穿了這一層道理，所以他對弟子們說：「我是眞語者、實語者、不誑語者。」他希望佛弟子盡量去研究、了解可能被了解、被解釋的部分，剩下的就只有暫時相信佛所說的了。注意：到今天爲止，從佛經上找不到任何抵觸科學的地方——也

就能證明佛從未說謊、欺騙過眾生。又因爲有些道理不是用語言、文字所能解釋清楚的；所以佛典上才有「如人飲水，冷暖自知」的話。能夠正確而清楚地了解過去世的情形，在佛法上叫做「宿命通」，這種能力(神通)是要經過努力修行才能得到的。

對一個瞎子說這個世界多麼桃紅柳綠，他懂嗎？對一個白癡說某某人是他父親兄弟的兒子——也就是他的堂兄弟，他能夠了解嗎？

既然佛教是主張戒殺茹素的，因此；凡是常常殺生，用雞、鴨、豬公來拜拜的，同學們，記住！那絕對不會是佛教。

第四：佛教是積極樂觀的

一般人批評佛教，總是說佛教太悲觀了、太消極了。

爲什麼一般人會有這樣的誤解呢？我想這是因爲：

佛教揭示人生有生、老、病、死等痛苦；又說：「人生無常」。認爲世界上的萬事萬物，都是因緣暫起的；都是瞬息萬變的，所謂名、利、財、色都是虛幻的，因此勸人不要太過「執著」——不能愛戀不捨。

佛教認爲「多欲爲苦」，欲望太多，常是痛苦和煩惱的根本。因此勸人要知足少欲，每一個人都要衡量自己的能力來決定欲望的多寡。自己的能力不夠，

卻整日空思夢想，豈不是自惹煩惱？

但，請記住，佛並沒有要我們「絕欲」，而只說「少欲知足」。過分地節省，以致傷害自己的身體，是佛教所反對的。佛自己在廿九歲出家以後，就曾經依照當時外道的苦行辦法，盲修瞎鍊，每天只吃一顆米、一粒麻，搞得身瘦如柴，體力不支，結果並沒有達到他所希望的覺悟。最後佛才了解虐待自己的身體，並不能達到解脫的目的——身體雖然不是眞實的，總有死亡的一天，但修行卻用得到身體。身體不健康，既不能思考、推理；也不能打坐、禪定。

「少欲知足」就是一種「中庸之道」。《四十二章經》裡，第三十四章有這麼一段記載：

佛問一個未出家前喜愛彈琴的和尚說：「琴的弦如果太鬆，拉得出聲音嗎？」

「不能。」

「如果弦調得太緊呢？」

「弦會斷。」

「如果弦調得恰到好處呢？」

「就可以拉出各種美妙的音樂了。」

所以佛教並不是「今朝有酒今朝醉」的縱欲主義者；也不是故意挨餓受凍的自我虐待主義者。佛教的「少欲知足」乃是達到幸福快樂的「中道」主義。（即不矯枉過正，中庸適當之意。）

好了，閒話又扯多了，再談到佛教不是消極和悲

觀的問題吧！

佛教勸人要了解人生無常、生命短暫的道理。叫人不可渾渾噩噩；不要等閒白了少年頭。這樣人們才會愛惜光陰，努力去做一番有益世道人心、自利利他的工作。

佛教認爲「四大皆空」。四大是指：地、水、火、風。這四種是一切世界和身體賴以成立的元素，所以名之爲四大。

稍微細說一下：地是物質的固體；水是物質的液體；火是物質的暖性；風是物質的動性。

就人的身體而言，皮肉筋骨是屬於地大；精血涎唾屬於水大；體溫暖氣是火大；呼吸運動是風大。人

的身體就是由「四大」元素組合而成，亦將因「四大」的分離而消滅。人根本沒有一個眞實的本體存在，所以說「四大皆空」。

既然「四大皆空」，所以佛教說「無我」。有些同學又搞胡塗了？明明我在這兒，怎麼說「無我」呢？諸位，所謂「我」只不過是上面所說的地、水、火、風四種元素暫時的聚合體。而人的細胞每一秒鐘都在不停地新陳代謝，換句話說：一個人時時刻刻都在「脫胎換骨」，那麼前一秒是「我」呢？還是後一秒是「我」？（時間像瀑布，找不出一點是「現在」。）

或許有人會說：能夠用腦「思想」的才是

「我」，可是人的思想是剎那生滅、遷流不息的；又像海浪，前仆後繼，前一念未滅，後一念又生起了。在念念不息中，到底前一念是「我」？還是後一念是「我」呢？（所以人的觀念一直在改變；思想一直在遷換。昨天以爲對的，以爲好的；但今天你卻認爲是錯的，是不好的。）

因此，從「身體」和「思想」中根本找不到「我」的影子，所以說「無我」。（請參閱：拙作「學佛百問」第145頁——「爲什麼講無我」）

佛教講「無我」，並不是要人自暴自棄，錯以爲反正「我」沒有了，胡作非爲又有什麼關係？反正「我」是假的，努力又有什麼用呢？

存有這種觀念，其實是大錯特錯了，佛教講「無我」的道理，就是希望人們了解：一般世俗的人所認爲眞實的「我」，其實是四大暫時聚合的假相，總有一天會因四大散壞而衰老死亡的。因此不必要汲汲於名利的追求；不必與人斤斤計較，要以寬讓容忍處世待人。

唯有透過「無我」的認識，才能犧牲小我，完成大我；對義之所在，才能赴湯蹈火，在所不惜。

一個人能做到「無我」，他就不會損人利己，不會假公濟私；能拋頭顱、灑熱血，去做救國救民的大事業了。

所以佛教是以「無我」、「看破一切」爲手段，

去達到他服務社會，造福人群的目的。因爲如此，他再也不會有名枷利鎖的羈絆，能得到眞自由、眞自在；再也不會有患得患失的煩惱了。

第五：佛教不是逃避現實的

有人看到許多和尚都是獨處山林，埋名隱姓地潛修苦鍊，似乎對社會一點也沒有貢獻，就指責佛教是逃避現實的。

其實這也是似是而非的論調。

佛教是主張「悲智雙修」的，單有救人救世的「悲」心，而無眞才實學的「智」慧，還是沒有用處。（像：有仁心拯溺，卻不懂得游泳，有何用處？）

因此眞正的大乘修行者，（乘是船的意思，船的大小決定載人的多少。大乘以「兼善天下」爲目標；小乘以「獨善其身」爲目的。）隱居潛修，就是爲將來弘揚佛法，普度眾生作準備。（就像科學家們，苦心孤詣地，一天到晚躲在實驗室中研究一樣。）

其實不只是出家人如此，在家修行的居士們也是要「福慧雙修」的。不只要爲自己將來的「幸福」打算；也要學習磨鍊弘法濟世的「智慧」。

以下我只想舉出一位溝通中印文化的高僧，「西遊記」小說中的主角——玄奘的故事，來說明佛教並不是逃避現實的。

玄奘，俗姓陳，名禕，河南偃師人，生於隋文帝

開皇十九年。他出身書香門第，祖父是北齊的國學博士，父親做過隋朝的江陵縣長。

玄奘出家後，人家推薦他當長安的一間大寺院——莊嚴寺的主持，但他婉拒了。

他當時看到國內的佛經太少，而且義理晦澀，不能令人心服。於是發誓要：「捨命西行，求取佛法，來宏化中土。不僅要大量譯經，而且要解決今日佛法上的癥結，替我國文化，作一件神聖偉大的工作。」

玄奘在唐太宗貞觀三年，開始了他多彩多姿的求經生活。他走過炎熱沙漠；翻過崇山峻嶺，經過九死一生才去到印度。

玄奘在釋迦成道的菩提樹下，大哭印度佛教的衰

微，立志要努力精研佛法。後來在曲女城大會中，一席宣言(即《眞唯識量頌》)，震得全印度小乘的教徒啞口無言。

玄奘飽受各國國王的尊崇禮待，大家爲了爭相引請他去講經，甚至不惜大動干戈。

就在「功名富貴」如日中天的時候，玄奘卻決定要回國了。他當時對師父戒賢大師所講的話，一千多年後的今天，我們聽了還是不禁要萬分感動：

「師父，我求學的目的，不是爲了個人的幸福和才學；如果僅僅爲了這些，我就不會冒著生命的危險了。現在我已在貴國學到不少東西，應該回國去傳道，解救苦難中的同胞；如果我久留不歸，我就對不

起苦難的同胞了。」

這是何等抱負！何等胸襟！這才是頂天立地的男子漢！這才是堂堂正正的中國人！這種偉大的精神，眞值得大家效法啊！

在張起鈞和吳怡先生合著的《中國哲學史話》書中，對玄奘有著這麼一段的評語：

「這一代的高僧，一半生涯在求經；一半生涯在譯經。他有著遊歷家的多姿生活；有著宗教家的殉道精神；有著思想家的救世熱情。他爲了佛教，爲了中國文化，爲了世界人類，貢獻了他的一生，如今已心安理得地離開了人世。他手中的筆掉落了；他的那顆心停止跳動了，但他在沙漠中印下的足跡，卻永遠留

在人類的記憶裡；他一手翻譯的千卷經書，也永留在中國文化的寶庫內。」

誰說佛教是逃避現實的？誰說佛教是消極、悲觀、厭世的？（請參閱：第二章第八點——「佛法是入世的」）

第六：佛教不只是空談玄理的

當聽到有人嘆息說：「並不是我不去研究佛理；也不是說佛理不好，只是它太繁複、太高深了。」言下之意好像怪佛經太多了，也太深了。

有一個朋友就曾經對我說：「爲什麼佛教不學學基督教，只提出一本簡明扼要的聖經來？」

另一個朋友也這樣問：「爲什麼佛教不學學一貫道，只要引用別人的東西，那不是更方便省事？」

其實這些問題問得太幼稚，也太膚淺了。我當時反問他說：「人生宇宙的現象是簡單的呢？還是複雜的？」

我又說：「佛法是探求宇宙人生眞相的，因爲宇宙人生的現象太複雜了，所以不能三言兩語地講清楚；也因爲宇宙人生的道理不容易被了解，所以解釋它的佛法也就顯得高深了。再說佛教更不願意剽竊別人的東西，據以爲己有——拾人牙慧，又如何解除眾生的迷惑？」

同時佛法是講給眾生聽的，眾生是無邊的，眾生

的根器(智慧)也不同——有高有下，有智有愚。所以說法就不能執一不變，同樣一件道理可能就要由不同的角度去闡釋解說。

佛教不只是空談玄理的宗教，它是可以經由實修而親證，而使之與理論相配合的。

這裡僅舉坐禪爲例，坐禪的方法很多——可依專注、觀想、調息、念誦、運動、心性等等而行。無論你依照那一個方法，都可以達到「明心見性，轉迷成悟」的境界。

例如：中國禪宗第六代祖師——惠能大師，據說是個不識字的和尚，卻能指出五祖門下的第一大弟子神秀和尚的偈語：「身是菩提樹，心如明鏡臺；時時

勤拂拭，勿使惹塵埃。」尚未得道，批評他只是登堂而未入室；而託人寫下那千古不朽的偈語：「菩提本無樹，明鏡亦非臺；本來無一物，何處惹塵埃？」而贏得了禪宗五祖的賞識，把象徵禪法傳承的衣缽留給了他。

我們只要看過《六祖壇經》之後，（當年錢穆博士曾在臺北作公開演講，他認爲每一位中國人都應該讀它。）都會對六祖的眞知灼見，佩服得五體投地，因爲他講的這些道理，如同佛的金口宣說，竟是一般無二。

以下，是有關惠能大師的一段公案（故事）：

有兩個和尚看見講堂外的長幡，被風吹得飄來盪

去。

於是他們的爭辯開始了：

「是風在動。」

「不，是幡在動，你怎麼說是風在動呢？」

「沒有風在吹，幡又怎會動？」

這時惠能聽到了，就對兩個和尚說：

「既不是風動，也不是幡動，而是你們自己的心在動呀！」（請看：拙作《貝葉之香》——〈仁者心動〉）

還有一位是清末民初的詩僧八指頭陀，（頭陀是苦行僧，意即修苦行的和尚。）本來人是有十隻手指頭的，他爲了表示對佛的虔誠和求道的決心，就在佛

前把兩隻指頭燒掉了。

八指頭陀原本不會做詩，他連識得的字都有限，可是一旦習禪覺悟之後，就幾乎脫胎換骨，令人刮目相看。有一次他到洞庭湖去會見朋友，第一次提筆就寫下了：「洞庭波送一僧來」的句子，語驚四座。從此做詩如有神助，信手拈來，不著痕跡。

讀者們一定去過陽明山吧？在觀日臺上就刻有八指頭陀的詩：「滿天星斗樽前落，無邊河山足底生。」這是何等氣概！何等豪邁！豈像是一個識字不多的和尚寫的？(樽是酒杯的意思)

其他還有許多高僧，也是起初連個斗大的字都不識；到後來禪定功深，一旦豁然開悟，講經說法，頭

頭是道。不用說世間技藝如詩詞書畫，也都超然出塵，自成一格。因限於篇幅不多作介紹了。

以上說明的是「禪宗」的修行可以實證；此外，單念阿彌陀佛的「淨土宗」修行者，一樣也能得到正果的。（佛教依修行方法不同，而有不同的派別叫做宗。）

如二十年前在臺北逝世，經封缸五年而肉身不壞（即屍體不腐爛），現在被金飾成佛像，安奉在臺北汐止的慈航大師，就是一個例子。（惠能大師也是肉身不壞，死後屍體栩栩如生，現保存在廣州。）

又如印光大師，以及弘一大師（即音樂家李叔同）等，他們都是持名念佛，而死後燒得的舍利，竟

有兩、三千顆。（舍利又名堅固子，佛教修行者努力修行之後，遺體火葬即能拾得。）在臺灣我看過屏東東山寺圓融尼師、高雄慈雲寺眼淨和尚、以及章嘉大師的舍利，五光十色，晶瑩剔透。這些都是修行可以證果的事實。（見：拙作《學佛百問》第123頁——〈舍利子是什麼東西〉）

第七：佛教是否定宿命論的

什麼叫做「宿命論」？簡單地說：就是承認人一生的吉凶福禍，都是前生註定的；不是人力所能改變的。

再簡單一點說，相信「宿命論」，就是「聽天由

命」的意思，以爲一切都是命中註定的。

很多人有這樣的思想，很多的宗教也有這樣的主張。他們以爲：命中註定考不取大學，就是再努力也考不取；命中註定不會窮，窮奢極華，再揮霍也不會光。

佛教卻徹底地反對這種論調，肯定有一分辛勞，就會有一分收穫。套用佛典上的話，就是「功不唐捐」——意思就是努力不會白費的意思。

佛教認爲一個人未來的前途，都是一個未知數，其好壞由自己現在的作爲來決定，自己的前途掌握在自己的手中。沒有所謂命中註定考不取大學的——自己肯努力，大學之門永遠爲你敞開；也沒有命中註定

富貴的——奢侈浪費，不知勤儉持家，不知開源節流，最後一定落得貧賤的下場。所以佛教不是「宿命論」者。

這裡，還想再討論的是——佛教對於「因果報應」的說明。雖然我們經常聽到「種瓜得瓜」的說法，但佛教的因果說，詳細一些，應該說是：「因緣果報」。那就是說佛教在因與果之間，十分重視一個「緣」字。什麼叫做「緣」呢？緣是條件。「緣」有什麼作用呢？比如說：我們種下一顆瓜子在地下（因），但如果沒有日光、水分、肥料或人工的辛勤培育（緣），那就會影響到種子的萌芽、茁壯和開花、結果了。

因此，假若一個人前生雖然種了善因，但他今生若不繼續修持，不行善以爲助緣，就會影響到善果的成長，也不見得會有豐收。（惟所作的善因並不消滅）

孔子說過：「苗而不秀者，有矣夫；秀而不實者，有矣夫。」就是說一株禾苗的開花、結果，要看後天的栽培而定。

同理，假若一個人前生做了壞事，如果他今生能改過自新，去惡爲善，就可能不會招致惡果了。

同學們看到這裡，一定會有懷疑產生，那就是——一個人做了壞事，如果能去惡爲善，就「可能」不會招致惡果。而會反問我說：「那不就是說，他仍然『可能』招致惡果嗎？」

這裡我要打一個比喻來解釋：

一個人如果吃了毒藥，送到醫生那兒救治，這個人的下場也有兩種：一種是化險爲夷；另一種是死亡。

爲什麼這個人吃了毒藥(惡因，比喻做壞事)，送到醫生那兒醫治(善行，比喻做好事)，卻也「可能」死亡呢？

回答這個問題不是三言兩語所能解釋得清的，這最少牽涉到三方面：

(1)他中毒的深淺——做壞事的多少，犯的罪是那一類等等。

(2)他送醫的快慢——悔悟的遲早。

(3)救治的得法與否——行善的多少，行善的種類與以前所造惡因之間的關係。

以上這三點，都可以決定這一個人是否會招致「惡果」。不過在這兒我要請大家千萬不要誤會，我這個比喻是不得已而說的，目的在幫助大家了解因果的眞義而已。諸位千萬不能鑽牛角尖，因爲所謂「比喻」並不「等於」事實，只能說是「相似」而已。

佛教的因果說，縱橫無窮的宇宙人生，包括無盡的空間和時間。其中的錯綜複雜、千頭萬緒，除了具有眞實智慧(佛教稱作「般若」)的覺悟者之外(如佛、菩薩等)，平凡的我們還不能窺其奧妙。

就好像拆開一架電視機，裡頭的線路千條萬縷，

除了專門的技術人員之外，誰能看得清楚？又有誰能夠了解呢？因此我的比喻不能涵蓋萬千的因果關係，就像一條騰空而下的大瀑布(佛教謂之「因果大相續流」)，又怎麼可能從中截下一段來觀察、分析呢？

好了，底下我想說明的，就是這種「前世做壞事，今世雖努力行善，也可能招致報應」的問題，佛教對此持何種態度呢？

佛教對此所抱持的態度是：

(1)繼續更積極地行善，因爲這些善行仍然在來日會有美滿的收穫，千萬不能灰心。

(2)對這種不可能改變的「惡果」(佛教稱之爲「定業」)，佛教安慰人們要勇以忍受，因爲君子敢

做敢當，既然做錯了事，如同犯了法律就要安心、耐心地接受處罰。怨天尤人或蓄意逃避，都是弱者的表現；都是一種不敢自我負責的行爲。（這一點常被世人誤會爲聽天由命，其實是大錯特錯的。）

(3)要從這些痛苦的報應中，切實地反省，從此更加地謹慎小心。知道因果報應絲毫不差，就要「勿以善小而不爲；勿以惡小而爲之。」（用佛教的話說，就是「諸惡莫作，眾善奉行」。）

因此，佛教的人生觀是積極向前的，對於以往做錯的要勇以認錯，安心忍受，藉以磨鍊人格節操。同時爲了來日的快樂與幸福，更要努力奮發，千萬不可消極、泄氣或自暴自棄。

最後要談的是：爲什麼有人今生行善，卻反而潦倒不堪？倒楣透頂？而一些壞人終身作惡，卻反而逍遙自在，富貴長壽的問題。

佛家說：「善有善報，惡有惡報，如果不報，時候未到。」這句話已經很明白地告訴我們「如果不報」，只是「時候未到」罷了。

行善而遭惡報，做惡反遭善報，並非「因果報應」有所爽失；而是這個行善的人以前曾做了壞事，恰好到目前因緣成熟，當然就先嘗到了惡果；而他的善行卻要在來日才能有善報。同理，爲惡而得善報者亦然。

佛教又認爲因果報應，有的是今世做今世即報；

有的卻要經過一世或好幾世才會有報應的。這是爲什麼呢？

請看舉例說明：

(1)今世做今世報應——如種番茄，一個月就能收成了。

(2)今世做經過幾世以後才報應——如種蘋果、葡萄，要經過幾年以後才會有收成。

古人說：「善惡終有報，天道本輪迴。不信擡頭看，蒼天饒過誰？」

記得「法網恢恢，疏而不漏」的話吧？一切惡事——就算芝麻綠豆的壞事也不可以做，因爲一個小小的癌細胞，可能就會攫去你的寶貴生命，帶給你極端

的痛苦了呀！

第八：佛教是不崇拜偶像的

常常看到或聽到外教徒攻擊佛教最劇烈的一點就是：「崇拜偶像」。

到底佛教崇拜不崇拜偶像呢？我的答案是絕對否定的，而且我要公正地講一句話：世界上沒有比佛教更不崇拜偶像的了。

懷疑之前，請先聽我的解釋：

在本書中，我已經一再強調，佛教主張「四大皆空」、「色即是空，空即是色」。一再地說明宇宙間的萬事萬物，都是因緣暫時聚合而成的，沒有一個實

在不變的本體。像冰是水遇冷凝成的；水是氫氧化合而成的；而氫、氧等元素又是由原子核、電子等集合而成的，那裡有不變的實體呢？

因此佛教主張「破相」，何謂破相？就是要打破人類因不明眞理，而認爲「因緣所生的事物」是永存不變的「觀念」。

那麼「偶像」是不是在佛教所要破除的「相」之列呢？我們的答案也是肯定的，因爲偶像只是由木、石、泥土等材料做成，也是一種因緣的假合體，當然本體是空的。既然偶像是由「因緣所生」，所以佛教不能承認它是永存不變的。所以也要破其「相」——破除偶像的觀念。

有的同學忍不住要反問我一句：「既然偶像是因緣暫時的假合，佛教破之都來不及，爲什麼寺院裡還有那麼多的佛像呢？」

回答這個問題，一方面要顧到佛教高深的哲理；另一面也不能抹煞佛教以方便爲法門，救度眾生的作用。

(1)哲理方面：佛教認爲「佛像」是用木、石、泥土等材料(因)，由人工(緣)雕塑而成的。拆之即無，沒有不變的主體，所以本體是「空的」。而當初雕塑的工人若做成觀音即觀音；做成阿彌陀佛就成阿彌陀佛；若做成瑪利亞也就成瑪利亞；做成耶穌當然也就成耶穌。從這一點來看，我們稱它做「佛像」的東西，它的形狀、稱呼是「假的」——一尊佛像站在蓮

臺上，你可以稱它做阿彌陀佛；也可以叫它釋迦佛；就是叫迦葉佛、日月燈佛……等等，又何妨呢？（如杯子，喝茶的叫做茶杯；喝酒的叫酒杯。）

以上對事物的分析，在佛教前者稱爲「空觀」；後者叫「假觀」。但雖然佛像的本體是「空」的（拆之即無）；形狀、稱呼是「假的」（可隨意塑造、呼叫），但並不表示佛教否定佛像的存在。佛教在教人「空觀」、「假觀」之後，要我們用「中觀」來認識佛像的價值和用處。那就是佛像可以使人興起「見賢思齊」之心；令人生起仰慕效法之思呀！

(2)方便濟眾方面：世上的人如果都有足夠的智慧了解：「佛像只是讓人仰慕效法；使人見賢思齊」的

話，那麼就用不著佛像了。因爲這時佛在每個人的心中；在清風明月裡；在山光水影中。而每一塊石頭、每一根草；甚至每一片雲彩、每一抹夕陽，何事何物不能當做佛像來想、來看、來拜的？

但世上的人並不見得人人都是上賢大智，他們不懂佛教這種圓融、偉大的思想——沒被他們看見的；被他們摸到的，他們就不肯信，就生不起仰慕效法之心了。不相信的話，你叫一位老太婆把一塊石頭當佛像跪拜，她死也不肯做的。

唉！芸芸眾生，又有幾個人懂得「菩提本無樹，明鏡亦非臺」的高深哲理呀！

因此，佛教拜不拜偶像，聰明的同學已經有所了

悟了。佛教爲了救度廣大的眾生，所以不能單憑高深偉大的佛法來啓迪聰慧明智的人；對於根器淺薄，愚鈍昏昧的眾生，則不得不用淺近的、世俗的道理來作爲引導的橋梁，否則佛教就不能稱作平等、圓融而偉大了。所以崇拜偶像的意義，在偶像所象徵的眞理，而並不在於偶像本身呀！

試問世界上那一個國家不設國旗來激發國民的愛國心？不懸掛開國元勳的肖像，來啓迪國民的仰慕心情？以及效忠領袖的赤誠的？

如果有人說向國旗、元首肖像敬禮是拜偶像的話；那麼這種人正是不懂得道理，是個幼稚、膚淺、愚蠢的人了(以前其他宗教的教徒，就曾經無知地鬧出了風波。)

第四章 幾種簡要的佛教道理

作者學疏才淺，原本不足擔當介紹佛理的重擔。這並不是我故作謙虛——在浩瀚的佛法裡，古人早有「佛法無邊」的浩嘆，沒有一個人敢說他完全透徹地深入經藏。（就算眞的深入，也還不夠；因爲佛法的目的並不完全是被了解的，而是要人照著去修行，去親證的。）而我不揣簡陋，要在這兒「簡介佛理」——我不得不聲明一句：「諸位在看過之後，如有疑問的，先不要貿然就下結論：『鬼扯淡』或『不過是如此而已。』可再請教更高明的師長或朋友；或直接寫信與作者討論。」

至於介紹那些佛理呢？取捨標準是這樣的：

(1)作者確信自己了解，並且能作深入淺出說明的。

(2)一個沒有佛學基礎的青年學生也能理解的。

(3)跟一個青年學生的思想或生活，目前比較相關相近的。

當然要做到以上三點，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只能說盡力而爲。

俗語說：「條條大道通羅馬。」道理與道理之間本是融會貫通。底下介紹的，難免和前幾章談過的有重覆的地方。同學們正可利用這機會，加深對佛理的認識。

佛學包羅萬象，以下我所介紹的，只是滄海一粟而已：

㈠三法印

世間的宗教種類繁多，夠得上百家爭鳴，也全都說得頭頭是道。尤其各種經過僞裝和包裝的附佛外道，更是使人看得眼花撩亂；聽得如醉似狂。不過，有智慧的人仔細想想，難免疑竇叢生，無所適從：到底誰說的才是眞正的佛法？才是普徧而永恆的眞理？回答這個問題，就必須借助於「三法印」。

三法印——是三種經過佛陀印證過的眞理。印，有不可變更，永遠眞實不虛的含意。三法印有什麼作用呢？打個比方：就像我們平常在銀行或郵局留存的

印鑑，領錢的人必須蓋上相符的印章才行；否則銀行或郵局就不承認他是原主人——懷疑他企圖混騙盜領，因此就會拒絕給付。

三法印指的是：1.諸行無常印 2.諸法無我印 3.涅槃寂靜印。這些都是佛從因果法則上，觀察、體驗得來的。世間的一切的道理或說法，合乎它的就是佛法；違背它的就不是。底下簡單地加以解釋：

1.諸行無常：從時間來看，世間的一切有形事物，都在一定的因果法則下，不斷地遷流變化，沒有一樣東西是眞的永恆不變的。像：天地間的滄海桑田、物換星移；人間的生老病死、聚散不定等，都是無常的鮮活見證。

所以，佛教不相信有「亙古不起波浪的大海」、「永遠青春美貌的甜姊兒」、「蒼翠長綠的青山」、「永不褪色凋零的玫瑰」……因爲一切萬物時刻都在變異之中。違反了這個「無常」法則，像：鼓吹坐禪可以不老、煉丹吃藥可以長生、死後可以復活等等，就不是佛法。

2.諸法無我：從空間上來看，世間的一切事物，不論有形、無形，都沒有它永恆、獨立存在的實體，因爲萬事萬物都是條件組成的暫時現象。像：有形的汽車，它只是由數千種零件組成的——拆了它，根本就找不到絲毫有汽車的影子；而無形的喜怒哀樂，也是緣起幻有的——事過境遷，猶如春夢了無痕。

補充說明一下：法，在此指「一切事與物」——包括物質與精神兩方面。我，在此指「獨立自存，而能自己作主宰」的意思。由於諸法都是緣生緣滅，既無本體，也無自性，生滅由不了自己，所以才說「無我」。

所以，如果有人主張：天地間有造物主——不論叫老母、上帝或玉皇大帝，這種論調就違背了「諸法無我」印，一定不是佛理。（老母、上帝和玉皇大帝都是「法」之一；所以無本體，也無自性。）

3.涅槃寂靜：「涅槃」又叫圓寂或滅度。具備一切功德叫圓，平息一切煩惱叫寂；除盡生死的種子叫滅，超越生死的苦海叫度。所以唯有涅槃的境界是

「寂靜」的——沒有煩惱的騷擾，沒有生死的怖畏；能享受生命永恆的安樂、寧靜與自在。因此，任何人想要獲得眞正的解脫無礙，一定要透過自我的奮鬥努力，修持身心，斷絕煩惱和生死的種子，才能達到涅槃寂靜。如果有人說：不必透過「涅槃」之門，某某神能賜給你永生；某某人能叫你即刻成佛（享有寂靜）……這些都是混淆因果的胡說八道，絕對不是佛法。

㈡法四依

船隻航行於茫茫的汪洋大海，須要依靠羅盤的導引；人行走在漫長的菩提大道，也須要有修學指南的

憑藉——佛學上稱它叫「法四依」。

法四依指的是：1.依法不依人2.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3.依義不依語4.依智不依識。底下簡單地加以說明：

1.依法不依人：法，是顛撲不破的客觀事實，是亙古長存的眞理；而人是因緣(條件)暫起幻有的生命體。人固執而善變，對於眞理的判斷與認知，經常出自主觀的愛憎。因此，依賴人——對人盲目的崇拜與幻想，常常不自覺地跟著人走上傲慢、偏見與錯誤的道路。如此，距自覺覺他的目標，不就背道而馳了嗎？所以佛主張以眞理(法)爲師，捨棄崇拜偶像的盲目追隨——包括天地間的一切鬼神在內。(見拙作：

「學佛百問」——「爲什麼依法不依人」第76頁）

2.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了義經就是直接而徹底地闡明眞理的經典——也就是無所隱瞞，一語道破「完完整整的事實眞相」；不了義經就是爲了利生弘法的方便，而暫時所作的承諾和譬喻。打個比方，某人得了肝癌絕症，不久於人世。醫生對病人輕描淡寫地說：「好好休養，沒什麼嚴重。」這種安慰的法門，就叫：不了義經；而醫生對他的家人就會據實告知：「肝癌是絕症，目前的醫藥也無能爲力。好好地照顧他，配合治療來減輕他身心即將承受的巨大痛苦。」這種公布眞相，讓家人有心理準備的說法，就叫「了義經」。

再打個比方：念句佛號就可以往生西方。——這是方便說法，是「不了義」的；對正常的人，就要這樣如實告知：念佛之外，還要具足一切善根福德因緣（服務人群、造福社會），才能往生極樂。——這才是眞正的「了義」。

能分辨了義與不了義，才能快樂自在地學佛，才不會辜負世尊循循善誘的一番苦心；才能確實步上萬無一失的成佛之道。

3.依義不依語：語言文字是傳道的媒介。換句話說：眞理（義）是含藏在媒介（語）之中。就像：伸出手指頭指著月亮——指頭是「語」，月亮是「義」。所以看佛書、聽法語，千萬不要執著於經文的表相，一

定要深入文字的底蘊，探討它的實義，吸取它的眞髓才好。

有人不知要「依義」，卻一味地「依語」，所以才會一臉茫然地指著《金剛經》說：「你看！經上明明這樣說：『若人以音聲求我……是人行邪道，不能見如來。』可見念佛是邪門外道。」殊不知：佛的意思是：如果一個人只會用嘴巴來念佛、求佛，而不懂得反求諸己——不知道如來(眞理)在自己的心中，那麼這種「心外求法」的修行，就是邪道。

因此，佛教反對望文生義或拘泥於文字。文字像「船」，可以運載我們過河；一旦過了河，千萬不要再頂著這船走路了。「依義不依語」幫助我們掌握佛

典的旨趣所在，其重要性不言可喻。

4.依智不依識：佛家所說的「識」，類似今日心理學的認識作用。它是我們的妄想之心攀緣(接觸)外境所產生的。用佛教的術語來說，就是六根(六種感覺器官或神經——指眼、耳、鼻、舌、身、意根)和六塵(六種可以和六根相互接觸的對象——指色、聲、香、味、觸、法塵)相遇，因而生起六識(六種感覺或知覺的作用——指眼、耳、鼻、舌、身、意識。)像：眼睛(眼根)看外在的形形色色(色塵)；耳朵(耳根)接收不同的音波(聲塵)；舌頭(舌根)品嘗不同的食物(味塵)……就會產生美麗或醜陋(眼識)；悅耳或吵雜(耳識)；酸甜或苦辣(舌識)……等認識(感覺)作

用。

一般人常常以爲這些感覺或認識是眞實的，進而執持、貪戀不捨。其實「識」是虛幻不實的，像：眼睛(眼根)看到外在的沙漠(色塵)，往往出現「海市蜃樓」的錯誤認識；又耳朵(耳根)聽到風吹草動，也會誤以爲是「風聲鶴唳，草木皆兵」(耳識)。所以佛典上將「識」比作「幻事」——像魔術師所變幻的東西，雖歷歷在目，依然是空花水月。

如此說來，識的產生，是由於根與塵的相互接觸，是暫起而幻有的。所以佛陀不贊成拿這些「不實的認知或感覺」(識)，來作爲我們尋求眞理、解脫煩惱的依靠。

識，既然不能做爲我們的依靠，那麼依靠什麼好

呢？佛家認爲依靠「智慧」最好。這裡的「智慧」不是指小聰明而言。小聰明，佛家叫「世智辯聰」；孔子稱爲「小慧」，都不是出自圓滿的覺悟所湧生映現的。佛家認爲我們要依靠「眞實的智慧」，才能解除一切迷惑；指示平坦穩當的修行康莊大道，而不致於誤入旁門小徑。（這種眞實的智慧，佛家叫「般若」。請看本書第171頁——「六度」中的「般若」說明。）

心經上說：「依靠般若——眞實的智慧，心中就不受任何的牽罣障礙；沒有牽罣障礙，就不會有恐怖畏懼，能遠離不明事理的顚倒夢想，得到最究竟的解脫。而過去、現在與未來的佛陀們，也都要依靠這種

發自內在的澄明智慧——般若，才能證得佛果。」這一段經文的說明，最能顯示「依智」的重要性。

(三)十善

介紹「十善」，就是要告訴同學們：在我們日常行爲中，那十樣算是善行？而能夠做到這「十善」的要求，你將會比目前的生活更加的快樂和幸福。

佛教認爲一個人的行爲造作，都是由三個方面表現出來的：

(1)身——由我們的身體所造作的壞事有三樣，即：殺生、偷盜、邪淫。

(2)口——由我們的嘴巴所造作的壞事有四樣，

即：妄語、綺語、惡口、兩舌。

(3)意——我們心中的壞念頭有三樣，即：貪欲、瞋恚、邪見。

所以這身、口、意業叫「三業」——即三種行爲的造作。綜合這三業所造作的壞事就叫十惡；如果能夠不違犯，那麼就叫做「十善」了。

現將十善簡單說明於後：

(1)不傷害有生命的生物。

(2)不是自己的東西不要據爲己有。

(3)避免不正當的淫欲。

(4)不說謊、不僞證。

(5)不以惡毒、污穢的話罵人。

(6)不挑撥離間，不搬弄是非，破壞人與人之間的感情。

(7)不說放蕩輕浮、邪穢不正的話。（包括使人想入非非的肉麻情話，以及毫無意義的廢話。）

(8)不非分貪取、貪求無饜，應知足少欲。

(9)平心和氣、不惱怒、不光火，凡事皆做退一步想。

(10)不可昧於事理，不明是非；凡事應以智慧觀察，憑理智思考，不要產生偏見與誤解。

十善的前四項(1)至(4)，加上不飲酒就是五戒。諸位同學可以參閱：第六章第三點——「佛教可以淨化社會人心」。又有關口業方面(即(4)至(7))，在底下

介紹「八正道」的「正語」時，會再詳細說明，同學們亦可留意對照。

(四)四諦

四諦是原始佛教的總綱，也是佛法的中心思想。釋迦牟尼成道後，第一次在鹿野苑(現今貝那勒斯市北方，約六點五公里處的薩爾娜多)說法時，談的就是「四諦」的道理。

「諦」是「眞理」的意思，含有「眞實、事實、實相」的含義。四諦是什麼呢？就是「苦、集、滅、道」四種道理。現說明如下：

1.苦諦——迷的果

世間的流轉

2.集諦——迷的因
3.滅諦——悟的果 〉出世的解脫
4.道諦——悟的因

用簡單的話來說是這樣的：

人生一切的「苦」難，是由於自己的起惑造業（不明是非、胡作非爲），自行招「集」而來的；如果想「滅」絕這些苦難，則必須修行正「道」才行。

人生有那些苦呢？最少包括有：誕生的苦惱（生苦）、衰老的苦惱（老苦）、病痛的苦惱（病苦）、死亡的苦惱（死苦）、遇到可憎者的苦惱（怨憎會苦）、跟親愛的人別離的苦惱（愛別離苦）、所求不能如願的苦惱（求不得苦）和身心交互煎熬的苦惱（五陰熾盛苦）等八種。

總而言之，凡是構成人類生命現象的所有物質和精神要素都是苦惱的。（作者註：這本來要敘述「色、受、想、行、識」等五陰的道理，但由於不易淺說，所以本書暫不討論。讀者可參閱：拙作「學佛百問」第146頁——「爲什麼講無我」第3項說明。）

而佛教明白指出這些苦惱，並不是「原罪」的遺傳；也不是神降臨給我們的；而是自己不明是非，盲目去貪戀、追求所招集而來的苦果。

人，不論誰都希望能克服、消除這些苦惱，而得到眞正的、永恆的快樂。那麼如何達到解脫的境界呢？

佛教的解答是實行正道。正道有幾種呢？一共有

八種，所以稱作「八正道」，現分述如下：

(1)正見——正當的見解。

(2)正思惟——正當的目標或抱負。

(3)正語——正當的言語。

(4)正業——正當的行爲。

(5)正命——正當的生計(職業)。

(6)正精進——正當的努力。

(7)正念——正當的憶念。

(8)正定——正當的禪定。

人如果能照著這八種正直的道路去走，就可以逐漸地脫離苦惱而得到眞實的快樂。

底下，請大家再看比較詳細的解釋：

一、正見

所謂正見就是對於事物的眞正了解。我們一般人對於事物的觀察都是不徹底的，只了解事實眞相的片面或一部份。例如盲人摸象：各人只接觸了象的一部分，就以爲自己已經了解象的整體，實在是既膚淺而又可笑的。

因此正見就是要確確實實地分析事理、了解眞相；不可以淺嘗而止，稍微懂了一些，就自以爲知道的很多了，這容易形成偏見與誤解。

而前面所介紹的四諦，就是在闡釋一切事物的眞相，所以懂得四諦的道理，就可以算是一種正見——因爲它可以帶給我們眞正的解脫和快樂。

因此正見英文翻作「Right Understanding」，就是「正確的了解」；也有人翻作「Right Knowledge」，就是「正確的知見」。

二、正思惟

正思惟就是用理智，來決定我們所追求的目標——它是正確還是不正確？如果不正確，我們要毅然捨棄；如果正確，那麼我們就要勇往直前，至死不渝。

決定我們的目標正確不正確，理智要考慮的是：正確的目標必須要愛護一切眾生，捨己爲人，不用暴力；如果我們努力的目標，只是一條滿足自己欲望的道路；而爲了達到自私的目的，又不惜犧牲別人，逼

害別人，那麼這一個目標就必須要捨棄了。

因此正思惟英文翻作「Right Aim」，就是「正當的目標」；也有人翻作「Right Aspiration」，就是「正當的抱負」。

三、正　語

正語就是規規矩矩、誠誠懇懇地說話。包括：

(1)不說謊話。

(2)不造謠生非，不挑撥離間。

(3)不用尖酸刻薄、粗魯無禮的言詞批評和罵人。

(4)不講一些無意義的、無益處的廢話。（無話可談時，不如保持「高貴的緘默」。）

正語英文翻作「Right Speech」，就是講話要謹慎、正當。

四、正　業

正業就是合乎道義、榮譽與和平的行爲。佛教的五戒就是要使人能達到這個目標。（五戒是：不殺生、不偷盜、不妄語、不邪淫和不飲酒。詳細的解釋，請看：本書第141及184頁。）

正業英文翻作「Right Behavior」、「Right Action」，就是「端正的行爲」。

五、正　命

正命就是以正當的職業來生活。換句話說，就是自己所從事的職業，不能與道德法律相抵觸；不能爲了個人一己的私利，而犧牲或損失許多人的快樂和幸福。例如：販毒、走私或製造僞藥等。

很顯然的，一個人能夠選擇正當的職業來生活，那麼工作和生活本身，就是一種修行；反之，就是時時刻刻在造惡業了。

正命英文翻作「Right Livelihood」，就是「正當的生計」。

六、正精進

正精進就是以堅定的意志，持續不懈地努力，不

達到成功決不中止。

佛以牛做比喻說：「牛負著重荷，在深泥沼裡前進，牠雖疲乏，而眼神卻堅定地向前望著；牠永不懈怠，直到牠走出了泥沼。」

正精進英文翻作「Right Effort」，就是「正好的努力」。什麼叫做正好的努力呢？就是爲了達到修行的目的，必須腳踏實地、按部就班地邁進，不可太急切，因爲「欲速則不達」。佛相信「穩定的邁步，比拚命的飛奔更可靠」。

所以正精進告訴我們做事要想成功，除了(1)有恆的努力而外，還要(2)努力得當，既不懈怠，也不操之過急。試想「一曝十寒」能夠成功嗎？(註：正精進

最好能修「四正勤」——已生的善使它增長、已生的惡使它斷除；未生的善助之生起、未生的惡防之生起。）

七、正　念

正念就是要保持清醒的明覺，確確實實地了解自己的一切所作所爲，以及所遭遇的事。

佛告訴我們說：「我們的一切都是自己的心念所造成的」（這是法句經的開頭第一句話）。所以人必須要有正確的心念，要怎樣才能有正確的心念呢？就是對於一切事物，要保持不斷的警覺和深入的觀察，以期獲得眞確的認識。佛教提出了「四念處」作爲我們的修行方法：

(1)觀身不淨——我們的身體充滿著糞、尿、汗臭，污穢不堪。美麗、潔淨只是暫時的，年老了或一場病下來就不美麗了；三天不洗澡，或一場運動下來就不潔淨了。因此不要迷惑於外表的美麗與潔淨，要努力修養自己的心性——只有我們的「佛性」才是出自淤泥而不染的。（「觀」字有觀察、了解的意思。）

(2)觀受是苦——受就是苦和樂的感覺。世間的快樂都是暫時的，苦和樂是孿生兄弟，如影隨形。一對新人挽手步入了結婚禮堂，當莊嚴動人的音樂響起，掌聲雷動，萬人祝福——但今日的相逢已註定了來日的別離(就是愛別離苦)，死亡的陰影已經布下了天羅地網，他們永遠無法逃脫。又愛得愈深，痛苦也愈

深；今日的山盟海誓，就是明日的肝腸裂斷，又何曾有一絲兒眞實？

世上的快樂是因緣所生的，像所謂「家庭的快樂」，就必須建立在家庭中每一個分子的健康與合作；如果有人意外死亡或彼此勾心鬥角，那麼這個家庭就破碎了，快樂也消失得無影無蹤了，緊接而來的就是痛苦。

又所謂「做官的快樂」，也是不實在的：有一天不能做官了，懊喪、痛苦也就來了。因此我們不必汲汲於虛名假譽的追求，應該多修養品德，淨化心靈，只有「涅槃」——超越苦樂的解脫，才是永恆的幸福。（因爲苦和樂是相互對待的，所以必須超越苦與

樂。）

(3)觀心無常——我們的心經常都是受外境的引誘，盲目追求美麗的東西、喜歡美妙的音聲、貪求美味的食物、迷惑於舒適的感受等等；而且經常「見異思遷」，自己無法控制。所以說「心如平原走馬，易放難收。」它會到處闖禍，會不顧一切地胡作非爲，帶給自己莫大的煩惱和苦楚，因此不得不小心。

所以人要「明心」、「修心」；要能做到控制心、駕馭心。不要讓心帶著我們去瞎闖，引誘我們去做壞事，這就是「觀心無常」。（「無常」就是不可靠，有隨時變異、生滅之意。）

(4)觀法無我——宇宙的萬事萬物（即所謂「諸

法」），都是隨著因緣而生滅；因緣合則生（像：氫氧化合成水），因緣散則滅（像：水可電解成氫氧）。因此在事物的本身並沒有一個常久存在、永不改變的「本體」。

以人爲例，人的身體是四大（地、水、火、風等四種元素）假合而成的，四大不調就生病，四大散離就死亡。（如「風」大散離，人沒有呼吸就死了；又「火」大散離，人體冰涼，又怎能生存？）人不能叫自己不生病，也無法叫自己不死亡，人對自己沒有「自主」之權，這就是「觀法無我」的道理。（參閱：本章「（一）三法印」——第127頁）

正念英文翻作「Right Mindfulness」就是「正確

的意識」；也有人翻作「Right Concentration」，就是「正當的憶念」。

八、正　定

正定就是經由正當的禪定而達到身心解脫的悟境。

人類的心識通常就像一架沒有調整好焦距的照相機一樣，無法將眼前的景物，拍下明確而清晰的影像。而正定就是用來幫助我們「調整」焦距，讓我們能清楚地認識、看清這個世界。

二千五百年前，釋迦牟尼在菩提樹下經由「正定」而覺悟，從此他雖然同凡人一樣地生活在這個世界，但他已進入一種和諧、寧靜、平等與平衡的境界

中。這個境界是無法用語言、文字形容的，除了人們親自去證悟、體會之外，一切解釋都是多餘的。（因爲如人飲水，冷暖自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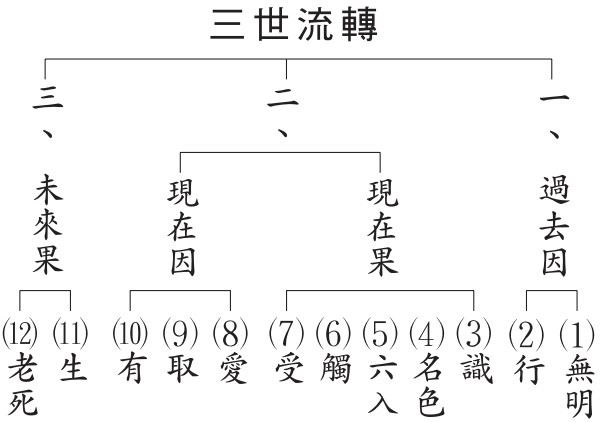
正定英文翻作「Right Absorption」或「Right Meditation」都是「正當的禪定」的意思。它跟其他宗教的所謂入定、出神或出遊有別。

以上所解釋的，就是八正道的道理。所有的人類，乃至一切眾生，要想達到永恆、眞實的快樂，必須照著這八種方法去做，才有成就的希望。(五)

十二因緣

「十二因緣」是用來解釋：人爲什麼會在生死苦

海中打轉、輪迴的原因所在。



以下，先用簡表來說明：

用淺近的白話解釋是這樣的：一個人由於過去世

的無知愚蠢、不明善惡、是非(無明)；結果做了許多的壞事(行)；有了惡因這一世就投胎受生(識)；在胎中身心慢慢地發育(名色)；到快出母胎時，眼、耳、鼻等六根都具足了(六入)；出世以後，就跟外界有所接觸——眼會看、耳會聽、鼻會聞等(觸)；慢慢地對外界的苦樂能有所感受(受)；後來就對一切美好事物起了貪愛之心(愛)；有了貪愛之心就想去追求(取)；盲目追求就爲自己又種下了來世的惡因(有)；有了惡因以後，就又要在來世投胎受生(生)；有了生就會再有衰老、死亡的現象(老死)。

十二因緣看來是從無明到老死，依次類推的；但它並不是一條直線，而是一條環形的鎖鏈。

生命就是這樣：由始而終，終而復始，流轉、輪迴不停的。像蠶的一生：卵→幼蟲→成蟲→繭→蛾→卵……

那麼，十二因緣的道理，給予我們什麼啓示呢？它是：

眾生會衰老、死亡，就是因爲我們有「生」，有生才會有死。而我們所以會投胎到人間來，這是因爲我們以往的無知和愚蠢，不明是非，胡作非爲所致。因此我們這一世要努力行善，斷絕一切惡因，免得以後又要遭受輪迴苦報。

十二因緣告訴我們生死的原因，提醒我們要進一步去研究如何了脫生死的威脅；否則醉生夢死，苦難

永無休止之日。

不過，有一件事不得不認明的，那就是：輪迴、受報，並不是出自神或佛的處罰；而是因果自然的演變。佛直截了當地告訴我們：只要去掉「無明」，就不會有「行」；沒有「行」，就不會有「識」……沒有「生」，當然就不會有「老死」了——這才是解脫之道。

本來十二因緣，從哲學上講，是有它的理論體系的，即：由形而上學的「無明」、「行」；而發展爲認識論的「識」、「名色」；再發展爲經驗論的現實世界(指出胎後的「觸」到「老死」)。但這些敘述起來太複雜，所以我們就暫時不作這一方面的討論。

(六)

六度

何謂六度？「度」就是印度話的「波羅蜜多」，意思是「到彼岸」。亦即：度過生死苦海，到快樂的彼岸。所以六度就是使人度過生死苦海的六種方法（像：六條不同的船）。

那六種方法呢？即(1)布施(2)持戒(3)忍辱(4)精進(5)禪定(6)智慧(般若)。

1. 布施

布施就是：以福利恩惠施捨給別人。《無量壽經》說「布恩施惠」叫做布施。

布施可以分三種：

(1)財施：就是把金錢財物施捨給他人。譬如我們解衣推食，慷慨解囊——或濟助窮人；或供人急需，都叫做財施。至於捐獻遺體、器官；犧牲生命去救人等，也算是另一種形式的布施。

(2)法施：指人格上的啓發、學問上的指導。能夠把道理說給別人聽；解釋給別人了解，使人能夠得到做人處世正確的方法，都叫法施。(講經說法、著書立說，更是無上的法施。)

(3)無畏施：解救他人的危難，使人免除於恐怖和不安；別人遭遇不幸，我好言相慰；路見不平，拔刀相助；別人因事苦悶、沮喪，我們鼓舞他的勇氣和信心，這都是無畏施。

一般人行布施常存有：施者與受施者的對立觀念，覺得自己是施者，而生起優越感。佛家主張必須打破這種想法。《金剛經》上說：「應無所住而生其心。」就是說不要爲了希望別人報答；或滿足自己的優越感；或爲了其他的目的而去行布施。

同學們記得一則故事吧？有一年齊國鬧飢荒，有錢人家備了許多茶湯飯菜，遇有路人經過就高呼：「喂，來吃吧！」由於態度不夠誠懇，語氣洋溢著太多的優越感；因此，一些有志氣、自尊心又強的人，雖然餓得飢腸轆轆，步履蹣跚，但仍然不願意接受施食，而寧願活活地餓死。

這就是不能做到佛教的「應無所住行於布施」，

所造成的悲劇。所以我們施捨別人的時候，要記住：「施人慎勿念」的古訓。

2. 持戒

持戒就是：遵守戒律，使行爲不踰矩。

凡人都不是聖賢，常常有許多的弱點；加上外在又有許多的引誘，極容易做出許多壞事——小則個人身敗名裂；大則損人害群。因此佛教制定許多的戒律，來幫助人們克制自己的私欲和衝動，並且洗淨人格上的污點。

我在本書中提到過，戒雖然只是一種消極防範；但它的精神卻是積極的。舉不殺生爲例，不但自己不殺生，還要去救眾生——見死不救，就是犯戒。因此

持戒可以維護善良風俗；維繫道德倫理；鼓勵人人行善；達到天下一家的理想。

有人誤會說：「不信佛教非常自由，一信了佛教，什麼事都不能做了。」其實這是不肯用心思考的結果。未信佛教而做壞事，仍然是要遭受因果報應的，因爲因果是自然界的公平法則，不是佛制定的。就像不懂法律而犯法，仍然要坐牢一樣。俗語說：「不知不罪」只是一種誤傳。

試問地心吸引力會因爲你不信，它就不存在了嗎？

所以持戒是非常重要的——做一個好國民都要遵守許多的法律，何況要想修行成佛，脫離生死苦海呢。

戒一共有五戒、八戒、十戒和具足戒四級。其名目眾多，條文亦繁，不容細說。其中五戒在前章已經提及，同學們可以自行翻閱。

普通一個出家的和尚要守二百五十戒；比丘尼要守五百戒，可見出家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呀！

3. 忍辱

對於別人的侮辱欺凌，不生瞋恨之心，叫做忍辱。

忍辱對一個人的修養是十分要緊的事——可化干戈爲玉帛；化暴戾爲祥和；又可增加幸福和智慧。

佛教的忍辱，是一種內剛外柔的忍；不是懦弱畏

縮，更不是膽小屈服。佛家的忍辱，乃是爲了達到犧牲小我，完成大我的理想；乃是爲了完成自己普度眾生的志願，而具有的一種不屈不撓的精神表現。

爲什麼學佛的人——立志向釋迦牟尼學習，願意遵照佛所說的道理去做的人，一定要忍辱呢？因爲修行的道路是極其崎嶇艱難，若無忍辱功夫，則不易貫徹，中途極易萌生退心。同時修行時，常會有人故意譏笑、毀謗你；將來想普度眾生的時候(介紹佛教道理給別人聽，使人能得到啓示而立志學佛)，也會有人不領你的情，故意揶揄、諷刺你。但你千萬不能生氣，更不能報復，要想做到平心靜氣，只有靠忍辱的功夫。

4. 精進

精進就是：向前努力不懈的意思。我們做一件事，想要成功，一定要有恆地努力才行。

青年朋友們今天在學校求學，將來若想有所成就，一定要努力不懈，才能學得高深的知識和技能。何況成佛的道路，既遙遠而又困難；救濟眾生的工作，既沉重而又艱巨，如果不努力精進，就無法完成「任重道遠」的任務。

5. 禪定

禪定就是：「靜慮」的功夫或境界；類似莊子所

說的「用志不紛，乃凝於神」——就是「心思不雜亂，精神能集中」的意思。

為什麼佛教修行要注重禪定呢？因為一個人如果不能透過靜慮，而讓心無旁騖；使精神不散亂，那麼就不能有堅決的意志和深沉的智慧，來克服外界的引誘和破壞。遇艱難危險就心慌意亂，不能力持鎮定，不能沉著應付。所以禪定的重要，由此可見一斑。

不過同學們如果有志習禪，一定要找到名師指導；否則盲修瞎鍊，未見其利，先受其害，不可不慎。

6. 般若(智慧)

般若是印度梵文，唸作「　　」；中文勉強可以翻成：智慧。

般若和智慧有什麼不同呢？

一般我們所說的智慧，用它來了解事理，不但不能透徹，而且常常容易形成「偏見」和「妄見」（錯誤的見解）；而用般若卻能夠把事理了解透徹，而且不會發生偏差。

舉「光」爲例：普通的光像智慧，遇到牆壁就受阻；但般若似X光一樣，它能夠穿越這些阻礙（指了解事理而說）。人類膚淺的智慧，不能了解宇宙人生的眞相，所以就有上帝造人與造物的觀念產生——那是人類的智慧有限所產生的「所知障」（因所知有限

所產生的錯覺）。中國人不也說「盤古開天地」嗎？回教說「阿拉造人，又造了地球」；一貫道說：「萬物由老母所生。」這些異曲同工的神話，正可說明人類智慧的不夠精深細密。而佛和菩薩所具有的般若，卻能夠如實正確地分析解釋宇宙人生的眞相——指出「諸法緣生緣滅」的事實，完全否定有造物主的存在。

《心經》上說：「三世諸佛，依般若波羅蜜多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意思是：所有修行的人都是依靠這種「般若」的觀照，來徹悟眞理而得到佛果的。（「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印度梵文，翻譯成中文是「無上正等正覺」——意思就是說「最透徹、平等和眞實的覺悟」，指的就是佛道、佛果。）

從這句經文，我們可以明白，佛教並不是單憑信仰可以「得救」的；佛教不認爲自己的罪惡和苦難可以由他人代贖，所以也不依賴任何人來救。人類的罪惡和苦難，只有自己才能夠洗清和解脫——也就是人人要自救。自己不救自己，要等誰來救你呢？而自救的方法，就是要依靠自己的「智慧」（般若）去愼思、明辨——先了解苦難的原因，再進而尋求解脫的方法（即四諦的道理）。

所以佛教主張人人要努力「修慧」，認爲智慧（般若）不是「讀」來的、「背」來的；而是從觀察事理、深入研究之後「修」來的。缺乏智慧（般若）就不能覺悟，也不能做個頂天立地、自在解脫的人。

以上所簡介的，就是六種脫離生死苦海的方法。學佛的人必須要一齊學習，不可偏廢。

一般說來，六度具有六種作用：

(1)布施能對治我們的貪心(慳貪)，培養我們的同情和仁愛心。

(2)持戒能使我們循規蹈矩，不做出踰矩的事；也就是孔子所說的「克己復禮」。

(3)忍辱可以培養我們謙讓、寬大的美德；也就是《論語》書中所說的「溫、良、恭、儉、讓」。

(4)精進可以防止我們的懈怠愉懶(有恆爲成功之本)。

(5)禪定可以澄清我們的頭腦，使精神集中。

第五章 信仰佛教的好處

宗教對於人生的重要，其中的道理是顯而易見的。它是人類精神生活中極爲重要的一環，對於人生的鼓舞與振奮，具有無比的力量。同時宗教可以安定社會、淨化人心，使人對未來具有信心與希望；可以使人過著一種較合理、高尚的生活。

一般說來，宗教對於悲觀的人，具有安撫慰藉的作用；對於爲非作歹的人，則具有嚇阻警惕的效力；對於純潔善良的人，同樣地也能有所鼓勵與嘉勉。

本章所要討論的，是信仰佛教的好處。首先要聲明的是：這並不意味著信仰其他的宗教，就不能得到

好處。誠如張澄基博士在《什麼是佛法》一書所說的：「佛法絕不詆毀其他宗教。佛法相信眾生根器不同，教導之法，自不能泥一。」因此「各宗教與哲學，皆有其價值與功用。各種宗教，皆能在某一時間空間中，對某一類眾生發生教化與利益的作用。」

但是宗教之間，由於教主的智慧與胸襟的不同；所說教理的深淺不同；教育方式、精神的不同——因此每一種宗教，雖然多少都能帶給信仰者許多好處，但畢竟是不盡相同的。一間小學和一所大學，雖然都是學校，都能教導學生有關做人做事的道理，以及來日立足社會的技能；但進一所小學和進一間大學，所學與所得的又怎會相同？

以下所要說明的，就是信仰佛教的好處。有些雖然信仰其他宗教亦能獲得，但畢竟佛教的境界要圓滿、殊勝多了。

第一：佛教可以使人獲得正確的人生觀

佛教詳盡地剖析宇宙人生的問題，目的在使人對人生能獲得正確的認識。

一般人對人生的看法，不外乎悲觀與樂觀兩種：

1.悲觀：認爲人生短暫，生命空虛——人活著就是在等待死亡，因此整天愁眉苦臉，委靡不振。

2.樂觀：這一類人也不是眞的「快快樂樂地過日子」，因爲他們的生活沒有目的和意義。他們只是抱

著「及時行樂」的觀念，用狂歡、縱欲、熱鬧來麻醉自己的感官和心靈。生命的意義和生活的目的是什麼，他們漠不關心；他們也懵懂無知。

而佛教的人生觀，嚴格說來，是既不屬於悲觀；也不屬於樂觀的，我們可以勉強稱它做：「實觀」。

什麼叫「實觀」呢？就是既不哭哭啼啼地悲嘆人生；也不渾渾噩噩地虛擲生命。它能用智慧的眼光，掃除一切人生的疑懼、苦悶和誤解，而正確地認識人生的眞相，把握人生的方向。

有人懷疑佛教是悲觀的，因爲它提倡「苦空無我」——認爲人生充滿著諸多的苦惱；認爲眼前的世界都是因緣暫時聚合而成的——沒有一樣是眞實的、

永恆的。

其實佛教只是不「諱疾忌醫」而已，並不是眞正的悲觀。你看人生不是充滿著許多的苦惱嗎？你瞧這個世界那一樣是眞實的？永恆的？（不是嗎？連曹操都有「人生幾何？去日苦多」的感嘆。）

佛教並不是一種不負責的宗教，它先要我們認識人生是個苦惱的人生；然後進一步分析人生的苦惱都是人自己無知的貪欲招來的——因此人人都可以自己克服這些苦惱。最後指出人生的幸福之道，希望人們要節制自己的欲望，多爲別人服務。佛教深信：自己要想快樂，一定不能把快樂建立在別人的痛苦上；只有全體眾生都能幸福快樂，個人才會有眞正的幸福、

快樂可言。

佛教認爲功名利祿都是過眼雲煙，「生不帶來，死不帶去」。因此勸人不必太迷戀、太貪求；相反地勸人要布施、修福慧；要能看破，要能掙脫這些名枷利鎖；「淡泊明志，寧靜致遠。」財富的多少並不能代表一個人精神的充實與否；只有修養品德，淨化心靈，才能歡度心安理得的人生。

第二：佛教可以使人積極奮發向上

佛教在「否定」人生的一切之後，使人不再盲目地貪戀、追求；如此才能「積極」地爲人群服務，再度地「肯定」人生的價值和生命的意義。

佛教說人的身體是「空的」、「假的」，目的在勸人不要「處處爲我」；而要「我爲人人」。因爲「我」既然是「空的」、「假的」，那麼功名利祿要來何用？

佛教又認爲眾生是一體的，休戚與共的，小我生活於大我之中。因此要犧牲小我，完成大我；不但不能自私自利，反而要有慈悲助人的精神。

佛教反對命運操縱在他人或神的手中，自己做的自己承當。因此人人要刻苦耐勞，努力奮鬥。爲了明日，必須奉獻今天。沒有辛勤的耕耘，那會有豐碩的收穫呢？

佛教勸人要「少欲知足」，並沒有要人逃避責

任。佛教要人「鐵肩擔道義」，不能做獨善其身的「自了漢」。所謂「眾生無邊誓願度」、「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就是最好的說明。

佛教的戒律，對人的行爲並不是死的束縛，而是活的鼓舞——在消極方面可以止惡防過；在積極方面能夠鼓勵救人濟世。前面已舉「不殺生」爲例，它的眞正精神與目的，不在自己的不殺；而是要勸人戒殺和濟世活人。一個立志學菩薩道的人，自己殺生固是破戒；就是見死不救也是犯戒。其他戒律也莫不如此——不但自己不能「偷盜」、「說謊」；更要勸人不要偷盜、說謊。苦口婆心的、不厭其煩的勸人改邪歸正。

如此，「各人自掃門前雪」的自私心理將不復存在。人人急公好義，古道熱腸。這就是一個充滿著愛與同情、公理與正義的人間了。

第三：佛教可以淨化社會人心

我們每天打開報紙一看：整版的社會新聞，都是令人怵目驚心的「殺、盜、淫、妄」。誰不浩嘆人心不古呢？

而一個佛教徒最少要嚴守下列五種基本戒律：

1.不殺生：不殘害生靈。

2.不偷盜：不偷、不搶別人的財物。

3.不邪淫：正常的婚姻關係。

4.不妄語：說話句句眞實，不虛僞，也不說謊。

5.不飲酒：酒能亂性，使人失去理智，因此必須戒絕。（《論語》中，孔子亦有「不爲酒困」一語。不過酒在當藥用醫病時，似乎暫可通融。）

同學們想想看，這五戒不是剛好與儒家所提倡的仁(不殺生)、義(不偷盜)、禮(不邪淫)、智(不飲酒)、信(不妄語)不謀而合嗎？

嚴守五戒是做人的根本，違犯五戒在社會上就不能立足；同時爲國法所不許，最後只有身繫囹圄，飽嘗鐵窗滋味。而佛教更認爲要想做「人」，就非守五戒不可。違反五戒，來世就不能再得人身；而將墮入地獄、畜生、餓鬼等三惡道了(這三類眾生的生存環

境，都是痛苦不堪的，因此稱爲惡道）。

我們暫且不管來世如何，看看眼前的就夠了：人能不殺生，社會上就沒有殺人命案；能不偷盜，就沒有小偷、強盜；能不邪淫，就不會有販賣色情，傷風敗俗的事；能不妄語，也就不會有欺誑、詐騙等事；能不飲酒，則身心愉快，頭腦清晰，不會因一時糊塗而闖禍（酒有害身體，早經醫學一再證明）。

如此，這個社會不是寧靜、安樂的社會嗎？因此我說佛教有淨化社會人心的功用。

第四：佛教可以使人得到眞正的快樂

眞正的快樂，大概要滿足下列幾項要求：

(1) 心情平靜，不生煩惱。

(2)對於眼前的苦難，能隨遇而安，不怨天尤人。

(3)對於宇宙、人生的種種問題，能得到合理的解答。

(4)對於未來(來世或人死後最後的歸宿)，能有滿意的答案。

(5)自己的前途、命運、歸宿，以及成敗、苦樂，不操縱在別人的手中。

我想世界上任何的宗教，除了佛教之外，沒有一種宗教能夠完全地滿足人類的這些要求。(有些宗教只能滿足其中的一、二項。)

(1)佛教勸人知足常樂，要學習禪定，樂觀進取——心情自然平靜，不生煩惱。(舉例說明：一般人像

三歲小孩，丟了一塊糖就焦急、哭泣；而佛教徒像懂事的大人，不會爲此而煩惱。這是觀念、智慧、境界的不同。）

(2)佛教認爲眼前的不如意事，都是以前自己做的因所結的果；所以要勇以忍受，敢做敢當，不可怨天尤人。

(3)所有佛教的經典，都不是在顯示佛的權威與神奇；而是客觀而徹底地解釋宇宙、人生的基本問題，使人能得到合理的解答。所以英國哲學家羅素說：「世界上的宗教，我最贊成的是佛教。」孫中山先生說：「佛學是哲學之母，研究佛學可補科學之偏。」康有爲說：「佛學之博大精微……雖有聖哲，

無所措手。其所包含，尤爲深遠。」章太炎說：「佛教的理論，使上智人不能不信。」梁啓超說：「佛教之信仰，乃智信而非迷信。」

(4)佛經上說：「佛以一大因緣出現於世。」這一大「因緣」(即來世間的目的)是什麼呢？就是爲了讓眾生能轉迷成悟，從苦難中解脫，永遠享受自由和快樂。

(5)佛教認爲人是頂天立地的，在人之上，沒有一個可操縱我們生死、成敗、福禍的神。人是自己的主人、自己的主，只要自我奮發努力，一定有光明燦爛的明天。

因此，我說信仰佛教，可以得到眞正的快樂。

第五：信佛可以知道佛是最慈祥的導師

釋迦牟尼降生人間，貴爲太子，卻拋棄功名富貴，難道他是傻瓜嗎？不是的，他實在是一個具有廣大的慈悲心和智慧的人。他「先天下之憂而憂」——爲人類的生、老、病、死不能得到解脫，食不甘味，席不暇暖，而出家求道；他更是「後天下之樂而樂」——說法四十五年，棲棲遑遑，夙夜匪懈，留下了多少寶貴的眞理與訓誨。是黑暗人生一盞不滅的明燈；是洶湧苦海中一條不沉的慈航。誰像佛有這樣的悲心，立下「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的誓願，在眾生度盡以前決不歇息的？

佛從不生氣；也不處罰弟子。在佛教經典中，絕

對找不到佛發怒而用洪水、瘟疫來處罰人類的。

佛對弟子一直和顏悅色，諄諄教誨，他眞的是「有教無類」——不論老、少、貧、富、貴、賤；同時包括宇宙間的每一類眾生在內。

佛最懂得因材施教，能把握不同的時機，對不同資質的眾生說最好的道理。

佛平常教化眾生，遇到弟子發問時，斟酌選取下列四種方式來回答：(1)某些問題必須直截了當地答覆。(2)某些問題須以分析的方法解答。(3)另外有一些問題須以反問爲答覆。(4)最後，有一類問題須予以擱置。(亦即暫時不予解答，因爲對方在目前尚不能了解這種道理，說了反而會增加他的疑惑與迷惘。如小

學生問微積分，他連算術都不會，老師如何能解答、說明呢？）

這種回答問題的方式，就是應機說法，也就是因材施教的意思。

佛永遠以愛心和耐心來教導弟子，他從不認爲有愚笨到不可教育的人；有凶惡到不會悔悟的人。

佛一生貢獻出他的智慧和慈愛；詳說了無數偉大的眞理；教導了無盡的眾生，但他永遠不以「教主」或「主宰」自居。他認爲他來到人間，只是盡到了承先啓後的責任——發揚過去無數佛所發現的眞理；啓發後知後覺的人。

他本身是佛，確信宇宙的所有眾生，將透過他們

本身的努力與磨鍊，而達到和佛一樣睿智、偉大的境地。

換句話說：學生只要努力，有一天也能學得各種知識和技能，同他們的老師一樣，可以爲人師表，繼續爲教育下一代而盡力獻身。

佛與眾生是平等的，每一位眾生都是未來的佛。他們之間並不是「主人和僕人」的關係；也不是「父母和子女」的關係；而只是一種暫時的「師生」關係。

青年朋友們呀！迷的時候是眾生，一旦開悟的時候，就是具有眞知灼見的佛了。

別灰心、別泄氣，就算是已經昏暗了十年的漆黑

房間，只要點燃起一盞燈，就可以在瞬間驅逐十年的黑暗，而帶來了滿室的光明了啊！（佛經上叫做：十年暗室，一燈能照。）

同學們！快點燃起你心中那盞智慧的燈，光明就在你的周圍；幸福就在你的身邊。

這些道理，就是偉大的佛陀告訴我們的。他不是最慈祥的導師嗎？

第六：佛教培養自尊自信和獨立自主的人格

佛稱他自己是「無依道人」，因爲從修行到證果，沒有別人能夠替代得了，一切都要靠自己的努力。

佛教肯定每一個人都是自己的主人，不是別人的

奴僕。不必仰賴神或佛，只要努力照樣可以成佛。這些，可以鼓舞我們的自信心與自尊心。

依照其他宗教的說法，人是神創造出來的；或是天上的老媽生的。人無論怎樣努力，都無法自救自存，必須要依靠祂們的救贖，才能獲得永生，因爲祂們是唯一的「眞理和道路」。同時人就是到了神那兒，也永遠不能同神平等——祂是主，你是僕，人與神永遠是相互的階級對立。這是多麼令人泄氣啊！

而佛教認爲人人皆具成佛本性，「天上天下唯我獨尊」；沒有誰可以駕馭人類，可以奴役人類，人的成敗福禍全在自己。而修行證果，自我完成偉大的人格——成佛，這是人類自己的努力，不是神的恩典；

也不是佛的拯救(是眾生自救的)。

依照其他宗教的主張，人活著是爲「神」而活，人類一切的努力成果，都是用來榮耀神的(好的都是神的功勞；壞的則不是，人要自己負責)——因爲人是神創造的；人的智慧、能力是神賜給的，所以成就該歸於神的功勞。(不過，失敗了就不是神的過錯，好不公平啊！)

佛教就不這麼主張，而認爲人是爲「自己」而活著；爲「一切眾生」而活著(爲了使宇宙的眾生都能幸福、快樂)。同時一切努力的成果是自己奮鬥來的，榮耀歸於人類自己；如果失敗了，這是自己努力不夠，還要更加地勤奮不懈才是。

佛教這種思想，使人從神的束縛中釋放；從老母的威權中得到自由。提醒了人類對自己的行爲要自我負責，不能歸罪於天或埋怨別人。

人既然不是上帝創造的；也不是老母所生的，於是人才有決定自己的命運和前途的權利，人才有獨立自主的人格（不是隸屬於神的，受神操縱、控制的）——有了獨立自主的人格，才能談到自尊和自信。

這就是佛對人類自由、平等、博愛的偉大宣言。這比起法國大革命時所提出的相同口號，早了二千四百多年；比歐洲文藝復興時產生的「人文主義」（Humanism），也早了將近二千年。（「人文主義」請看：《學佛百問》第29頁）

青年朋友們，好好地想想呀！你要做別人的奴僕？做被別人驅使著的羔羊呢？還是做頂天立地的人？做自己的主人呢？

第六章 幾點補充說明

第一：佛教與中國文學

佛教是世界三大宗教之中，歷史最悠久的，到今年公元一九九一年四月八日，剛好是釋迦牟尼二五三五歲的生日。

佛教自東漢傳入中國以後，一千多年來一直是中國人民的主要信仰。其間歷經高僧大德的弘揚提倡，許多帝王卿相、飽學鴻儒也都加入這個行列，終於使佛教深入社會各個階層。它的信仰早已普及民間，「家家阿彌陀，戶戶觀世音」，正是忠實的寫照；而

佛教的哲理部分則與儒、道等相結合、相融會、相激盪，然後匯入了中華文化源遠流長的大河裡，形成了中華文化的主流之一，爲中華文化放射出燦爛輝煌的光芒。

文化的內容極其廣泛，項目極其繁多，凡人類從野蠻進化到文明的一切總成績，都可以叫文化。因此；這裡我只想舉出文化中的「文學」一項，用梁啓超、胡適等先輩們的話來說明佛教的輸入，對中國文學的影響與貢獻。

㈠梁啓超先生認爲佛教對中國文學有五項影響：

(1)國語實質的擴大：因佛典的翻譯，我國語彙即增加了三萬五千多個。

(2)語法及文體的變化：佛典的科判疏鈔之學，是組織的、解剖的文體在中國的出現；而禪宗的語錄，更是中國文學的一大革命。

(3)文學情趣的發展：我們近代的純文學，像小說歌曲等，皆與佛典的翻譯有密切關係。《孔雀東南飛》、《木蘭詩》等長篇敘事詩的產生，大概就是受東晉曇無讖所譯——馬鳴·《佛所行讚》的影響。又大乘經典，皆以極壯闊之文瀾，演繹極微妙之教理，增進了中國人的想像力；革新了中國人的詮寫法，宋元以後章回小說受其影響不少。

(4)歌舞劇的傳入：我國最初的歌舞劇——撥頭(亦名缽頭)，據近人考證，就是從南天竺附近的拔豆

國傳來的。

(5)字母的仿造：佛教輸入，梵文也跟進來，我國高僧仿造字母來應用，才有唐代守溫《見溪群疑》等三十六字母的製作。

㈡胡適先生則認爲佛教的輸入，對中國文學有三大影響：

(1)佛教的譯經諸大師，用樸實平易的白話文體來翻譯佛經，但求易曉，不加藻飾，造成一種白話的文體，佛寺禪門成爲白話文與白話詩的重要發源地。

(2)佛教文學最富想像力，對於最缺乏想像力的中國文學，具有很大的解放作用。中國浪漫主義作品，像《西遊記》等小說，是印度文學影響下的產物。

(3)印度文學很注重形式的布局與結構。《普曜經》、《佛所行讚》、《佛本行經》等都是偉大的長篇故事；《須賴經》一類是小說體的作品；《維摩詰經》、《思益梵天所問經》等，是半小說、半戲劇的作品。這些佛經的輸入，對後代彈詞、評話、小說、戲劇的發達，都有直接或間接的貢獻。又佛經的散文與偈體夾雜並用，也對中國後來的文學體裁，有影響或關係。

好了，僅就「文學」一項而言，已經夠我們大書特書了。我之所以不惜長篇累牘地來引述它，就是希望我們提高警覺，同時投以佛教更多的關切與注目。佛教決不是一般等閒的宗教，無論就人生的任何角度

來看，佛教都與我們有密切的關係，尤其它對中國文化的貢獻，更是功不可沒。

第二：簡釋佛義

1. 佛是什麼

佛是「佛陀」的略稱，而佛陀是梵語Buddha的音譯。就好像美國的加州是「加利福尼亞州」的略稱，而加利福尼亞是英語California的音譯。

2. 佛的定義

要爲「佛」下一個定義，確實不是一件容易的

事。

簡單的說，佛就是「覺者」——「一個覺悟的人」。

也許更明確一點，應該說佛是：一個對宇宙人生的根本道理有透徹覺悟的人。

還有一個簡明扼要的定義，普遍地爲一般人所接受，就是說佛是一個：自覺覺他、覺行圓滿的人。換句話說，佛就是一個自己已經覺悟了；而且進一步幫助其他的人也能夠覺悟——這種自覺(覺)和覺他(行)的工作，已同時達到最圓滿境地的人。

在《大學》一書中，開宗明義的一段話，剛好可以拿來說明這一個定義。

書上說：「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在親民，在止於至善。」

所謂「明明德」就是「自覺」；「親民」就是「新民」——也就是「覺他」；「止於至善」就是「覺行圓滿」的意思。

3. 佛是誰

㈠要回答這個問題，應該從廣義和狹義來著手。

㈡先從狹義來說：

佛就是指的兩千多年前誕生在印度的釋迦牟尼而言。（有關釋迦牟尼的一生事蹟，請看星雲法師寫的《釋迦牟尼佛傳》；或美國高樂斯博士著．程慧餘居

士㈡的《釋迦傳》。）

㈡再從廣義來談：

佛教主張一切眾生都具有成佛本性，因此都有希望修行成佛（像鐵礦可以百鍊成鋼）。所以佛不是釋迦牟尼的專屬稱呼；而是宇宙間所有眾生的共稱。

就好像「老師」一詞，並不限定是至聖先師孔子一個人；而是廣泛地指一切能夠「傳道、授業、解惑」的人。

明白了「佛」的定義以後，我們就能了解佛教就是：依照釋迦牟尼的言行教化爲中心，所創立的宗教。

簡單地說：「佛的教導、佛的啓示」就叫佛教。

佛教講的一切道理，我們平常稱它叫做「佛學」。佛學包括了三藏十二部、八萬四千種修行方法。是一門偉大、豐富、精深的學問。一個人如果因爲嚮往佛的偉大；佩服佛學的博大，而立志研究佛學，學習佛的行願，我們就說這個人開始「學佛」了。

第三：佛教與佛學

佛學與佛教實際上是一體的兩面，兩者是相輔相成的。佛教必須以佛學爲內容，如果沒有佛學的支持和充實，則與一般宗教只重形式與儀式，毫無兩樣。反之，佛學有待佛教的宣揚和實踐，否則佛學要來何

用？不獨對人類生活無所裨益，而且無助於人群社會。

佛典曾有「說食不飽」與「如人飲水，冷暖自知」的譬喻。前者斥責空言的無益；後者指出「知之者，不如樂之者」的實證眞義。

佛教通常以「信、解、行、證」爲修行的四個步驟，(所謂「解」就是研究佛學，「行」就是努力實行。)主張行解並重，也就是知行合一的意思。

有關「佛學與佛教」之間的關係，請看我在大學時代的一篇演講稿——「佛學的理論與實踐」，就多

少可以幫助大家了解「知行合一」的重要：

佛學的理論與實踐

各位評判老師、各位同學：

今天我很榮幸能夠代表政治大學「東方文化研究社」，參加這一次「慧炬社」所舉辦的北部各大專佛學演講比賽。我願借此機會，和諸位同學來談一談「佛學的理論與實踐」的問題，我也非常樂意接受在座諸位大德們的指教。

首先，我們從佛學的理論談起。凡是對佛學稍有研究的人都會承認：佛學有嚴謹的思想體系；有周密的推理方法，國父孫中山先生說過：「佛學是哲學之母，研究佛學可補科學之偏。」這充分說明了佛學

的理論基礎是建立在科學的原理之上的。梁啓超先生也認為：「佛學是智信的，而非迷信的。」這正與國父有相同的見解。

我們都知道，佛學的三藏十二部經典，包括八萬四千法門——這裡頭說空說有；說顯說密；說教說禪，不外真諦和俗諦，也就是世間法和出世間法兩大部門。它從自然界的成住壞空；說到人類生命現象的生老病死。從「獨善其身」的小乘法；說到「兼善天下」的大乘法。從客觀世界的形形色色；說到我們內在心靈的妄念無明。在時間方面是貫串了過去、現在和未來；在空間方面是窮盡了無數的三千大千世界。

這種完美的理論體系，中外古今思想界可以說是

獨一無二的。因此有識之士，都一致的讚嘆激賞。但是人能弘道，非道弘人。弘法利世的工作並不輕鬆；如來家業也不是一般人所能擔負。人天乘的五戒十善固不好守；菩薩乘的六度萬行更不易修——不是一步可以登天、瞬間可以奏效的；要經過三大阿僧祇劫的修持，才能圓證佛果。有些研究佛學的人，停留在研究階段，而不肯去實踐、實證，這一偏差是要修正的。

重視理論而不重視實踐，結果就產生了許多流弊。政大教授邱楠老師，在他的《言曦五論》一書中就曾說過：「知識的悲劇是僅止於博學一端，而置篤行的功夫於不顧，如此所學的東西將是一堆冰冷的知

識，缺乏光和熱」。我們知道博學就是理論的探討，而篤行就是實踐的功夫。如果我們對佛學僅止於博學方面的理論探討，而置篤行的實踐功夫於不顧，那麼佛學就喪失了它的精神和意義，而變成一堆冰冷的知識了。

各位同學，重視理論，不重視實踐，這是近代中國佛教之所以衰微不振的主要原因之一。佛學如變成了徒有深奧理論的玄學，而不能應用到人類生活上去，豈不是空中樓閣？使人無從捉摸，這樣如何能夠發揮指導人生的作用？我們又何貴乎有佛法？這不是佛教的不幸嗎？

諸位都曉得佛教是一個重實證的宗教，講求自我

體驗的功夫，所謂「如人飲水，冷暖自知。」就是這個意思。同時一切佛學的理論都是基於學佛的需要而產生的，否則「說食不飽」，一無用處。我們可以打一個譬喻來說明，假若現在我們想到高雄去，佛學的理論就像一張地圖，它告訴我們到高雄的方法——可以坐汽車、坐火車、坐飛機，也可以步行或騎腳踏車。方法雖然很多，應有盡有，但有一項事實是我們所不能否認的：如果我們不移動腳步，朝著高雄的方向前進的話；我們將永遠停留在原地，一輩子也到不了高雄的。

話又得說回來，佛學是須要理論與實踐合一的、相輔相成的。如果沒有理論作基礎，就不能獲得廣大

群眾的信仰；同樣的，佛學如果不透過實踐的功夫，將永遠發揮不了救世濟民的效用；也達不到修行證果的目的。因此今天我們要提出「以實踐印證理論，以理論指導實踐」的口號，把理論與實踐融為一體，兩不偏廢。我們既然知道世俗的煩惱是無盡的，我們就要痛下決心斷除它；既然知道苦海的眾生是無邊的，多少人在水深火熱中呻吟，多少人在飢寒交迫下哀號，那麼我們就要效法觀世音菩薩倒駕慈航、尋聲救苦的利他精神；本著地藏王菩薩「眾生度盡，方證菩提，地獄不空，誓不成佛」的大心、大願，代眾生受一切苦，雖然粉身碎骨、赴湯蹈火，亦在所不惜。我們既然知道佛是無上正等正覺的大智者，就不能畏難

不前，一定要見賢思齊，勇猛精進，向著真理的高峰邁進。

各位同學，從佛學理論的研究中，我們知道大乘佛法才是如來本意，我們實踐的目標也要以大乘精神為依歸。我們不要以做一個小乘的自了漢為滿足，我們不但要獨善其身，而且要兼善天下。拿出我們的毅力，貫徹我們的決心，努力做天地間的第一等人，宇宙間的第一等事——也就是自利利他、自度度人、弘法利生的神聖工作。

最後，我要以「弘揚大乘佛法，復興中國佛教」的責任，與在座的各位師長和同學們共同勉勵！謝謝！謝謝大家！

要進一步了解佛教和佛學，請同學們從第二章〈佛教的特色〉、第三章〈消除幾種不必要的誤會〉，以及第四章〈幾種簡要的佛教道理〉與第五章〈信仰佛教的好處〉等敘述中，慢慢地去閱讀，仔細地去體會了。

第四：神是如何產生的

說來十分有趣，在《舊約》．〈創世紀〉中，記載的是上帝創造人類的故事；但近代的心理學家以及宗教學者，在深入研究之後，卻告訴我們一個相反的答案：神是人創造出來的。

人爲什麼要創造神呢？簡單地分析，可以得到解

答：

古代科學不進步，人們對於大自然不甚了解，對於大自然不可抗拒的天災地變感到恐懼，以爲一定有一個「東西」在暗地裡作怪，他們就稱之爲「神」。

人們看到閃電打雷，常常傷害人畜，引起火災，就以爲有「雷公」、「雷母」；看到洪水氾濫，來勢洶洶，就以爲有河神。（「河伯娶親」的故事，就是這種迷信下的悲劇。）

據專家學者的考據，人類所崇拜、所「無中生有」的神，最多竟然達到三億三千萬個的，你說嚇不嚇人？

然而這許許多多的「神」——代表著人類對大自

然的無知和恐懼。卻隨著科學的日新月異，而一個個在科學的照妖鏡下現了形：一個個地又被人類揚棄了。

在知道閃電打雷的眞相之後，誰還會相信有雷神？在了解疏濬河川可以防洪之後，河神自然就壽終正寢了。

這些神的死亡，代表著什麼呢？代表著人類理智的覺醒。人類懂得運用自己的智力，可以和大自然抗爭以後，「人定勝天」的觀念就深入人們的心中。人再也不必可憐兮兮地向祂匍匐、膜拜；向祂諂媚、讚美了。

然而今天有部分的人們，爲什麼還固執地認定有

一個全知全能的造物主呢？這個問題的解答很容易懂，因爲人類不了解宇宙、人生的奧秘：人從何處來？往何處去？世界如何生成的？由於所知有限，未能了解它，所以就憑空地造出一個「神」來，毫不費力地就解答了這些疑問。

但相信神創造萬物的人，卻不想想看，神從何而來？如果上帝、老母能自己存在的話，那麼人類又何必請神出來解答宇宙的起源呢？換句話說：神能夠自己存在，萬物也就能夠自己存在了。

神是人類不了解宇宙人生的究竟所產生的幻想。有一天人類的科學更進步；人類的理智更清晰，人們將毫不留戀地拋棄祂——就像以前人類拋棄了河神、

電神、樹神、灶神、石神、筷子神、碗神……

你知道嗎？神是抽象的，不可捉摸的。實體上的神根本就求不到，因爲人類在以自己的形像造神的時候，所造的並不是實體的神(也無法造)；人們所造的是心理的神、觀念的神而已。

說來也很可憐，人類一方面在讚美、膜拜慈悲的神的時候；另一面內心卻還懷著無限的恐懼和空虛呢。(請參閱：《蔡元培全集》——〈理信與迷信〉一文。)

第七章 如何做個佛教徒

讀完了這本書，或許有些同學對佛教產生了好感，希望能夠做一個佛教徒。但心中難免會有點疑惑：如何才算是佛教徒呢？

如何做個佛教徒呢？我想這個問題的解答，不必兜著圈子，簡單地可以分成三點來談：

第一：了解佛教研究佛學

我們做一件事，不做則已，要做就要做得圓滿、成功。同樣的要想信仰宗教，就要先了解這個宗教的教理：是否可以滿足人類的要求？它對宇宙人生問題

的解釋，是徹底呢？還是不徹底？能夠令人心悅誠服呢？還是不能？所以要想做個佛教徒，一定要先了解佛教與研究佛學，如此才能基於理智的信仰，才不致於變成人云亦云，自欺欺人的盲信。

比如說：了解佛教是不殺生的，那麼殺豬宰鴨來拜拜的，就違背了佛教的精神；又一般所謂的「神明」——諸如媽祖、城隍、土地公、天歲君、注生娘娘等，依照佛教的眼光看來，他們都還沒有得到眞正、徹底的覺悟和解脫，所以佛教不拜這些神明。（但也不毀謗、輕視他們。）佛教拜佛、菩薩的目的，就是要以佛、菩薩爲模範，勉勵自己要做到像他們一樣眞正覺悟的地步——這叫做「學佛」。

佛教所尊敬崇拜的，不是哪尊「神」來頭大就拜他；也不是哪個「鬼」名氣響就祭他；而是以覺悟的徹底不徹底來做爲取捨的標準。

比如說：同學們讀書，有疑問一定要找學問好的老師請教，絕不能糊裡糊塗地、隨便在半路上找一個一知半解的人來解答——因爲一知半解的人不可能給你正確的答覆。

第二：具有廣大的誓願悲心

做一個佛教徒，除了要具有高尚的品德、豐富的學識、健康的身體之外；還要加上一顆「廣大的誓願悲心」。

曾子說：「士不可不弘毅，任重而道遠。仁以爲己任，不亦重乎？死而後已，不亦遠乎？」

而做一個佛教徒，也要把「自覺覺他」、「自利利他」的工作(也就是普度眾生的任務)，當做是自己的責任。他不能離開人間、人群而享福，他和眾生是一體不可分的；他是「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以「天下爲己任」的。

古人說的「人飢己飢」、「人溺己溺」，就是佛教徒慈悲的寫照。因此做個佛教徒，要先抱著服務社會、救人救世的悲心；爲了達到弘揚佛法、普度眾生的目的，不惜赴湯蹈火、犧牲生命。

做一個佛教徒必須立下四個誓願：

(1)眾生無邊誓願度(地獄不空，誓不成佛)。

(2)煩惱無盡誓願斷(以智慧劍斬煩惱根)。

(3)法門無量誓願學(學習救人救世的知識和技能)。

(4)佛道無上誓願成(向最偉大、完美的人格學習)。

能夠達到這四項目標，不但能獨善其身；而且能兼善天下，這就是佛教徒的理想境地。

第三：受三歸依

什麼叫做三歸依呢？就是以「佛、法、僧」做我們立身處世的模範。

「佛」是個具有眞知灼見，大覺大悟的人，他是我們人類最慈祥、偉大的導師，所以我們要向他學習。

「法」是佛所覺悟的道理，是一盞不滅的明燈，能夠引導我們走向幸福、快樂的境地，所以我們要深入研究。

「僧」是嚴守戒律的出家人，他們拋棄人間的富貴，弘揚佛法，普度眾生。是我們在生活中，最親近的、看得見的老師，我們要向他們請教。

「三歸依」有兩種形式：

(1)參加教堂、佛寺的宗教儀式，在佛前正式表明——決定以「佛、法、僧」做爲立身處世的模範。如

此就是一個佛教徒了(就像天主教的「洗禮」一樣)。

(2)自己在心中默默地以「佛、法、僧」做立身處世的模範，這種人雖然沒有參加「歸依」的宗教儀式，他當然也是佛教徒。

既然做個佛教徒不一定要經過「三歸依」的宗教儀式，爲什麼佛教徒還是要行「三歸依」禮呢？大家都知道「團結就是力量」的道理吧？它主要的目的就是要團結佛教徒們，使大家在同一個信仰之下，共同爲社會服務，爲人群造福。同時也有「立志自勉」的意義在內，使自己警惕自己：從今以後我是佛教徒了，「從前種種譬如昨日死；以後種種譬如今日生。」一定要拋棄往日的壞習慣、壞行爲，改過自

新。一切以佛的教導爲依歸，愛國家、愛民族、愛社會、愛親戚、愛朋友、愛父母、愛子女、愛丈夫、愛妻子，努力實踐佛的教誨，自我完成偉大高尚的人格——人格的完成就是佛了。

綜合以上所說的，要想做個佛教徒，努力實踐佛的教誨，以達到成佛的目標，修行的途徑是這樣的：

信→解→行→證

用簡單的話來說：

我做了佛教徒，信仰了佛教以後(信)；就要努力去研讀佛學，了解佛的教理(解)；知道佛的眞理以後，還要進一步地去實踐，照著佛的教導去修行(行)；如此精進不懈，貫徹始終，最後一定能夠證得

涅槃的境界(涅槃就是沒有疑惑、煩惱，超越了生死大海，到達彼岸的意思)，親自證實佛所說的一切道理——眾生都是未來的佛，眞的都會成佛(證)。

後記

「佛教的精神與特色」能夠順利地出版，連我自己都難免感到驚奇。

由於教學工作的繁忙，使我很少有提筆寫作的時間，因此常常寫寫停停。有時在學校寫一段；回到家裡又寫幾行，本書不能一氣呵成，缺乏組織和條理，原因即在此。

不瞞同學們說，好幾次我眞想輟筆作罷，我猶豫的原因有五：

㈠佛學浩瀚無垠，義理艱深，自己所知所學有

限，怎堪擔當此項重任——向青年學生介紹佛教？我恐怕㈡演的角色，不能得心應手。

㈡既然本書是以學生爲對象，那麼內容必須深入淺出，所用的名相術語，不能超出同學的理解之外。這一點就使我大費苦心了，舉例來說吧：說到「涅槃」、「佛性」，我就盡量用另一個字眼來代替；或加上一段文字來解釋。明明知道這只是兜著圈子轉，並沒有深入堂奧重心，但我想與其讓同學茫然不知，沒有興趣再看；不如暫時使同學有個簡單的概念，奠下將來深入研讀的基礎，這總是好的。

然而天下事有利就有弊，我擔心因此失去了佛教的特色和精神，失去了它的完整和眞義。就像我伸出

食指，指著月亮說：「大家看呀！」聰明而有智慧的同學曉得我要他看的是月亮；然而少數缺乏悟性與慧根的同學，卻把目光停留在我的食指上。這不是「失之毫㈢，差以千里」了嗎？

㈢內容的取捨，缺乏客觀的標準。所謂「藥無貴賤，對症則良；法無高下，應機則宜。」那一種佛法的道理，才是同學們所最需要的？這就很難遽下結論了。

佛法是一門系統分明，組織嚴密的學問；更是一條按部就班，循序漸進，可以修行證果的途徑。所謂「牽一髮而動全身」，其相互間的關係，十分密切。談四諦，不可不談十二因緣；談十二因緣，不能不說

六度萬行；又說佛教的宇宙觀，就不能不說人生觀。如此下來，就是寫了百年三萬六千日，也無法向同學們交代清楚。

因此本書遺漏了許多重要的佛理，只淺談了：三法印、法四依、五戒、十善、四諦、十二因緣、六度、萬行(即佛教徒的四種誓願)等，不能說是一大遺憾。但我已經說過：本書只想讓同學們對佛教有個簡明的了解和印象；至於深入佛法大海，沉潛於智慧法樂，就要靠自己進一步去努力探討了。

我希望以後有機會，能把本書所遺漏沒有談到或不夠深入詳細的，再寫成一本較完整透徹、較豐富充實的書，替有心研究佛學、有誠意了解佛教的同學服

務。㈣出版費用不是一筆小數目，對一個薪水階級的教師來說，總有不勝負荷的感覺。何況這是一本「嚴肅」的書，常令人望而卻步，不會像文藝愛情、偵探武俠㈤樣地受歡迎，早在預料之中。

㈤要談佛教的精神和特色，有些地方不得不與其他宗教作比較。一隻長腳鶴不在群雞之中，怎顯出「鶴立雞群」的卓然獨立精神？而一個考八十分成績的學生，如果不跟全班「滿江紅」的成績相比，怎顯示出他的難能可貴？

但我恐怕無心的引述他教的教義，會引起不必要的誤會，帶給自己不必要的困擾和爭議，這就有失佛

法平等、和平、包容的精神了。

因此作者在這裡謹向虔誠的外教徒致最大歉意。我的引述絕無存心歪曲的惡意，站在探討眞理的前提下，使我不得不把《聖經》和「神」先拉下到「假設」的地位；先除去「神權」和「神話」，然後才能客觀地研究、探討宇宙人生的本來面目。

不是嗎？哥白尼（Nicolas Copernicus 1473-1543）如果完全相信了《聖經》，對神的話不懷疑，他那不朽的《天體運行論》能夠產生嗎？雖然這樣做，使他受到當時教會的切齒痛恨——因爲他的發現，違反了上帝創造世界的神話；破壞了「地球是宇宙中心，太陽繞行地球」的主張。又像達爾文的《演

化論》，也把《聖經》有關亞當、夏娃是人類始祖的神話，完全地推翻了。

因此研究眞理，一定要把「佛」、「神」、「科學家」，當做平常人來看；把「佛經」、「聖經」、「定理、定律」當作值得懷疑的假設，然後才會求出眞正客觀的事實來。

你看愛因斯坦不是修正了「物質不滅定律」、「能量不滅定律」嗎？(就是有名的「質能互變律」)打破了舊有「三度空間」的觀念嗎？(他提出空間除了長、寬、高之外，還要加上時間。)又修改了牛頓的運動定律嗎？

如果他盲信科學定律、定理是絕對不會錯的(就

像《聖經》是神和先知的話）；科學家是絕對神聖不可侵犯的（就像神是不容被懷疑、被研究的），那麼科學就只好停滯不動，永遠也不會再進步了。

好了，說了這許多，有人還是不諒解我。他會說：「你們佛教不是講涵容、忍耐的嗎？何必跟其他宗教過意不去？」是的；佛教除了一件事之外，它是涵容、忍耐的。什麼事呢？那就是對眞理的不苟且、不放鬆、不讓步。

佛親自告訴我們：不可因某事物之似有可能而信以爲眞實；不可以爲宗教典籍是絕對的眞理；更不能因爲對方是自己的老師，你就完全深信他講的話。他鼓勵弟子們要抱著懷疑的態度求知，一切覺悟和眞知

是要透過懷疑去努力追求才能得到的。單憑「相信」、「信仰」，只能讓人欺騙自己：「自以爲得到了」、「好像很明白了」。「信」而不去研究、實行，不能獲得眞知。而佛勸人懷疑的範圍和對象，竟包括佛所講的經典，以及他自己本身。

佛教就是這麼自由、民主、科學的宗教。所以我對他教教義的引述、比較，在某些外教徒已經習慣了「完全相信」的眼光看來，可能不太容易接受，所以我在這兒作一番解釋。

我要深深地感謝郭剛、蔡禮聰兩位老師，他們對本書有關生物、化學、物理的問題，給予我熱忱的指導；還有姜宏效居士、陳仁和舅父、鮑國棟老師都爲

本書的出版盡了心力，也應該謝謝他們。

我不得不在這兒一提的是：學校裡許多的老師們，他們有的對佛法尚無緣認識；有的甚至信仰其他宗教，但聽到本書即將出版，亦欣然出錢助印。他們珍貴的善行，引用佛經上的話來說，正是：「當知是人不止於一佛、二佛、三、四、五佛而種善根，已於無量千萬佛所種諸善根，故得如是無量功德。」他們今日所種下的菩提種子，有一天終將綻開般若(智慧)的花朵，結成涅槃的果實。

最後我也要祝福每一位讀過本書的同學們，希望佛法的眞理，能夠破啓你對人生的迷茫；指引你對生命的徬徨；解答你對宇宙眞相的疑問。但願每一個人

都能點燃自覺的心燈——享受幸福快樂的生活；同時一燈引燃一燈，再指引其他徘徊迷途的同學，啓迪他們的疑惑，讓智慧的火炬，帶給黑暗的宇宙予永恆的光亮。

佛曆二五一五年五月廿五日

慈捷合十

本書參考書目

壹、佛經部份

1. 妙法蓮華經
2. 金剛經
3. 心經
4. 四十二章經
5. 八大人覺經
6. 佛說阿彌陀經
7. 法句經
8. 百喻經

9.六祖壇經
10.中論

貳、私人著作部份

1.什麼是佛法(張澄基著)
2.釋迦牟尼傳(星雲法師著)
3.佛陀的啓示(Walpola Rahula著，顧法嚴譯)
4.一個科學者研究佛經的報告(尤智表著)
5.偉大的說法(眞善美法師著)
6.佛教(渡邊照宏著)
7.人類的宗教佛學篇(Huston Smith著，舒吉譯)
8.釋迦傳(Dr.Paul Carus著，程慧餘譯)

9.中國哲學史話(張起鈞、吳怡合著)
10.佛學概論(常惺大師著)
11.飲冰室文集(梁啓超著)
12.佛學與科學之比較研究(王季同博士著)
13.東方文化(政大「東方文化學社」出版)
14.大專學生佛學論文集(中國佛教國際文教獎學基金董事會選印)
15.菩提樹(菩提樹月刊社出版)
16.改變歷史的書(美・唐斯博士著,彭歌譯)
17.向受過教育的人介紹佛教(李恒鈺講述)
18.向智識份子介紹佛教(于凌波著)
19.正信的佛教(釋聖嚴法師著)



迴向偈

願以此功德
莊嚴佛淨土
上報四重恩
下濟三塗苦
若有見聞者
悉發菩提心
盡此一報身
同生極樂國

佛教的精神與特色

•著　作　者：林世敏
•倡印單位：財團法人文殊文教基金會
•發行流通處：高雄文殊講堂
•住　址：高雄市前鎮區嘉陵街六號
•電　話：（〇七）三三二七八三三
•網　址：www.wenshu.org.tw
•郵政劃撥：〇四七八九八五一　林益謙
•承　印　者：鴻順彩色印刷製版股份有限公司
•住　址：高雄市三民區中峰街一九號
•電　話：（〇七）三一六二二四六

•本書經作者同意重新編排出版，著作權屬作者所有

•西元二〇〇三年八月　恭印三仟本
•非賣品•